

金剛經心經註彙纂

通志

金剛經  
註  
景  
真  
心

天  
文  
署  
圖  
印



通常用分科解釋

分科之法始於道安法

師三科一序二正宗三

三流通分本經分為十

二分乃梁昭明太子所

為

第一初信序具二

種成就印信同時主

處也

佛將入滅阿難向經首

安仿字句未未比丘

以何為師未未弟子

依何而住惡性人云何

共住

佛告以經首安如是二

字二微戒為師三依四

念處住四默摠治

之

四念處一觀身不淨二

觀受為苦三觀心無常

四觀法無我

射為父母所生之身內身污穢充滿若些淨處却現身而不淨

(一) 受為吾身之感樂從苦之因緣而生又生吾身世向吾身故現受為吾

(二) 心為眼等之心識念之生滅

(三) 更在常住之時如現心念常

(四) 法為淨上三者所歸之一切法

法者我此法指心也

二法

法者我此法指心也

法者我此法指心也

金剛經纂要

張丙炎署



女是持本經中...

相善義者相及益善  
所住等字相之理居  
信成就

我同一是阿難個人弄代  
表當時在會大眾親  
向佛說居向成就

一時一自法會開始至法  
會終結名為一時居  
時成就

佛一十号一指在娑婆

世界出世之釋迦牟尼  
尼佛佛者覺義  
具有自覺覺他

自覺即自度小乘羅漢  
漢修四清十二因緣

等法而自覺自悟  
者至於凡夫眾生則  
名不覺

覺他既能自覺又修  
覺他如諸大菩薩

發四大宏誓專修

三願廣度眾生

覺滿即自覺圓滿  
他圓滿稱為覺滿

光緒丙申仲  
秋重刊板存  
揚州藏經院

是為佛陀此主成京

舍衛國乃至於孤獨

園處成也舍衛

園此云園物身之所

等遠同他國祇樹

祇樹太子所施之樹林

給孤獨園給孤長者

所買之園

大比丘僧千二百五十人是

常隨以此比丘三

一乞士二怖魔三淨戒

世尊十号之世出尚所

共尊教

著衣著僧伽黎衣乃

上四大衣

钵梵語鉢多羅芒惹

量也

次第乞食乃持捧捧

心不論貧富以平等

心摸次乞食所以乞

食者一為大起心對

貧富眾生平等和

化平等令種福田二

為以身作則令弟

子二行乞食利得

傲慢此為強陀行之

# 金剛經彙纂原序

金剛一經括盡諸經奧義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

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經已明言之矣其大

旨總在破除我執以無住為本體以降伏為入門如

法受持能使人在欲忘欲居塵出塵不使我為境用

而使境為我用誠煩暑中一服清涼散也並非一味

談空具有實用乃有善信之人但知讀誦此經懵然

不解其義亦有學者究心經註或屬言煩或苦義畧

收衣鉢衣有三種一上品

大衣乞食說法時著

二七衣平時著身非

隆大小便睡臥時三

五衣別看身不离

洗足示同人法表淨身

也人法者人法也

須菩提梵語具三義一

善者二善理三空生須

菩提解空第一大小空

理均能通達

長老一德長年高名不

去老善現年并不高

所以稱長老者如

智度論所謂長老

者不以年高故德

學高深是而考老

如一印般若經所顯如

實理也。不二為一切

相之二空之真如

來一印智慧能證二空

之理而能應世化生

如是理來是智慧

知不二名如來

菩薩一印菩提薩埵

此云覺有情摩訶

菩提薩埵印大覺

善提薩埵印大覺

是非可否。靡所適從。即或粗知經義。不究精微。止求

持誦以釋愆。無有信心而修證。則於如來至妙之心

法。遂無由夢見。而佛教亦緣此似明實晦。不深可歎

哉。念劬。根鈍習深。苦纏蔽集。晚節末路。履蹈惟艱。嘗

發憤於是經。不知而求其知。不解而求其解。以自祛

其煩惑。爰取諸家註說。為之剪訛削膚。提綱挈維。節

要以存義。參互以明體。反覆以示蘊。專錄以啟奧。兩

存以質疑。以為是說也。殆庶幾近之。凡三閱寒暑而

有情也有初普心  
久普心之別

復念久普心苦薩

即報效一苦薩

付為諸苦薩釋迦

佛忍不普心苦薩

畏失故為久普心苦

薩教化之 初普心即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程一此云云上心等心

竟

普心稱多羅三藐三

普提心一即普普提

成佛之心然既普道

修行所習大心易普

大行難行故知度又

倫有普薩初發心

魚子菴羅花三三三

因中多及女結果少

云何應住一脚跟為立

得穩才不致退失

云何降伏其心一修行可

不退在修降伏其

心處一應如何住應

如何降伏其心觀淨

成名曰彙纂。雖用力之勤。艱苦不辭。而謂於是經之  
大旨已無不詳。無不合所不敢知也。賴藉眾力。鑄梓  
以公善信。上根之人頓以明心。次根之人漸以窮理。  
世之軋軋焉。惟利欲是溺。迷失本來。墮煩惱障而不  
知悟者。盍向清冷中覓一波羅蜜乎。

乾隆五十八年歲次癸丑三月望日潔齋孫念劬謹

識

在此兩句中有有一句云何修行此兩句為全任最至要之處佛告須菩提乃至字著眾生得滅度者一諸菩薩摩訶薩統指初發心之久發心之菩薩華嚴經所謂初發心時便成正覺

應如是降伏其心一此指現前一念之心包括精神與一切之活動即貪嗔癡等煩惱妄心與菩提心相對

降伏即轉煩惱心成菩提心轉惡行成菩提行菩提心大如眾生發菩提心行菩薩道圓滿菩提由行滿而度

若知生一化生一天道化生人畜四生且鬼胎化生中陰身化身

若有色一有色有形色指色界以下眾生 若無色一無形色可見只有精神存在處 四空界 若有想一空界之處天想心所現行 若無想一無想天想心而不現行

若非有想非無想一指有頂天在三界頂而第一之天非空或二界之處天之有想亦非無所有處 斷廣大之境而普留大之心救度有情眾生

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涅槃即滅度滅者滅煩惱以煩惱為生死之根本 故度者度生死之流 有我執煩惱則有分段生死有法執煩惱則有變易生死今滅

三種煩惱而正涅槃 涅槃有四種

(一)自性清淨涅槃一切眾生自性本來清淨所謂在生死而不染正涅槃而批評此諸佛所證之理 二為眾生之所本具

(二)有餘依涅槃眾生雖具本覺因苦始苦的不覺流轉六道依的禪十二因緣等法救我執除之眾生死名有餘依涅槃羅漢雖滅有漏生死但果報根身依然存在

(三)無餘依涅槃二阿羅漢所証生死因永盡生死果永亡即灰身滅智之涅槃此二名共涅槃為三乘共証

四善住大般涅槃大乘菩薩在佛果位上所証之涅槃小乘証依涅槃偏空之理能出三界不入三界大乘菩薩與佛果不住空不住有不住生死不住涅槃依中道之理出入生死廣度眾生 又名不共涅槃不共三乘故 接下篇半紅字改



佛教有六乘小乘二種  
大乘修四諦十二因緣  
一切法實有佛性大乘  
般若空理破在彼教

般若經  
般若經  
般若經

此經之當知也  
般若經  
般若經  
般若經

宣說般若經共有九  
卷十二卷本經是第  
二卷第九卷中所說

金剛經中之剛具二義  
一極堅二極利堅即堅固  
無能壞者利即鋒利能  
斷一切之念般若即智

慧堅固自佛善薩乃  
至一切眾生本有之智  
慧體性在生死而不滅  
在涅槃而不淨即心經

所謂不增不減不垢不  
淨之堅固體二念般  
若能斷一切生死煩惱

碎字之說教生死之

# 重刻金剛經彙纂序

三藏教文無非證明心體為成佛階梯惟金剛直指  
無住本心以顯般若之真智妙用不捨一法不存一  
法是中出生諸佛慧命不斷在最上利根隨機渙釋  
直下承當固得金剛正眼即在下根苟知信受奉行  
亦能破欲離塵遣諸煩惱度苦濟厄靈應昭然然此  
經解說紛如未易窺其崕略諸解或博而寡要或簡  
而多遺或字析而章未聯或章聯而義猶隱若欲專

經者具堅固法鏡利甲  
筆以為奇名曰金剛  
般若譯曰智慧慧慧房因  
智居果此與通常所  
云聰的不同由內念自  
普一則自外而入前居  
出世的法居世向的  
般若有三種一文字般若  
若從文句而得也二觀照  
般若依文字而起觀照  
一切法皆空居修照之  
智三實相般若為觀照  
般若所觀照之理同的  
又是觀照般若所證之  
理由文字般若得現  
照般若由觀照般若得  
實相般若云其法  
師淨力修教般若修起  
慧生信故  
波羅密譯般若彼岸生死  
為此岸煩惱是中流也  
登彼岸須依般若船  
般若波羅密即為生  
死之此岸登智慧船而  
到菩提之彼岸  
般若波羅密出生十方  
諸佛故為十方諸佛

從一家則談理深奧者有妨於初學立辭顯易者恐  
棄於高明或詳事相而簡精微或指本源而脫章句  
各有所長難於並美念劬不揣冒昧於昔年會集諸  
家纂成一帙然局於見聞搜輯未廣意義之膚淺闡  
發之未透殊有所不自知因遠方同志索者甚眾甲  
寅春仲倉猝付梓讐校未細字訛句脫不可勝指故  
印二百部即行停止觀察章公樂善心切竟將此訛  
本刊刻印送已多念劬自誤誤人肇非淺鮮仗佛之

一切行之相名為般若

波羅密修般若波羅密可以由此岸達彼岸

經有母攝義一母貫通

大乘之機

三藏即律論三藏

律藏是佛說或菩薩

諸天化人等亦說經佛

印可亦得律經

律藏是釋迦佛為四

弟子所制之戒律

論藏是菩薩羅漢等

在佛聖學法研究經典

將義理分門別類使有

靈數年內連得佳本披覽之下悔悟交迫因廣為搜

輯易稿再鐫凡原刻之引義膚淺闡發未透處一一

有以補其不逮剪訛削膚庶幾精實詳盡顯豁貫穿

擊領提綱本末洞徹至此而稿已七易矣欲救前刻

之失鐫刻反不容緩於丁巳仲春告竣以公同志較

原刻已十增其四蓋此經義蘊甚深非詳不達學者

當具細靜心反覆推勘求明自性則演說靈文愚迷

立破聖階可接若存虛妄心入文字障或存粗率心

返指三四篇

實者眾生得減度者

大乘菩薩不見身外

別有眾生二心平等智

現前若差別相故是菩

薩應任之處常任之處

我執之垢恒俱生者即

序

四

所謂先天的本性的至  
指習慣重成的則為  
分別我執

人相一既有我的人我的  
身體就有一期的生  
命此生命之虛妄相  
即人相

眾生相一物質精神合  
成心身即五蘊色身  
之相

壽者相一即生命不朽  
之相

此之相均為我執即我  
執煩惱由俱生我執  
起之分別我執有此執  
則見有眾生之度有  
法可証至此相便從  
見到實法之生可度

緣次一菩薩應如是布  
施不住於相一此正  
正示修行之法

菩薩於法 法統指世  
出世間有為法為法  
法

多苦所住 住即執著  
於一切境不可有一念  
分別存在金剛

入邀福障。是反將金剛種智鎚斷矣。雖誦讀萬卷。豈  
能窺見佛法耶。經即佛也。佛即心也。無住心者。常住  
真心也。常住真心者。不生滅心也。不生滅心者。金剛  
心也。得金剛心之謂應住心。得應住心之謂降伏其  
心。云何應住。得無所得也。住無所住也。無住何嘗有  
生。其心何嘗無。讀者以心學佛。毋以口學佛。於泡影  
見無住。不於無住見斷。於金剛見常住。不於常住見  
常。斷常雙遣。人法兩空。豈不到彼岸。與諸佛同登安

般若不空相之智恒  
时现前於一切法不  
起分別名号所住  
行於布施乃至味觸  
法布施一不落一切  
相而行布施於百年  
諸行唯說施者以施  
行攝一切行故諸法  
真實之性徧於法  
以上所演顯金剛般若  
施波羅蜜有三種  
金剛般若所說之理  
可以身相見如來否  
不落三身三身即  
即此身相一此金剛  
變動實無固之  
若見諸相此相即  
以上所演今起正信  
願有眾生一指來來  
言說章句一指本位  
信心一指為道源  
實信一指能實際  
如來滅度一指來

# 樂哉。

## 嘉慶元年歲次丙辰臘月望日述甫孫念劬謹識

界不住相布施即稱性修行能徧法界應中佛心故福德不可思量

若之体相以下所演顯般若之用

財施法施善畏施也 不住相布施名金剛般若波羅蜜故菩薩應如是住如是行如是降伏其心  
而顯之相不非法空不落有故除眾生空有之見今入大乘中道之理

一身相即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乃至應身有報身空法身(非有非空)等相

般若所顯中道之相凡所有相皆從緣生所謂諸法從緣生諸法從緣滅生住異滅遷流

之相也 虛妄者妄即妄救而起之妄相此相本為作性故名虛妄

見如來——即不起法執不住於相二空真如所顯之理現前即見到自性之如來矣

五七

中章句及所顯金剛般若二空真如之理

功德母

体会金剛般若中道之理於實理而起信心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即靜地滅度即涅槃 釋迦十九歲出家三十歲成道說法四十九年或云五十年八十歲

後五百歲——第一

第四

五百年解脫堅固

第二五百年禪定堅固

第三五百年多聞堅固

少五百歲指第

五五百年鬥爭堅固時代

持戒修福——修福

中以修禪之功德最大故修福指修禪定

能生信心——能定

際体会

自然界之一切形相即真實相

是夫——具足戒定

慧之人

善根——大乘善

根

志知——尚比量

智是現量知

悲見——箇肉眼

見以佛眼見

用佛眼見眾生八識田中所種之福田

善復我相乃至

壽者相——除分別我執全剛般若我空之智現之

善法相亦善法相

除法相 應云法相和相是法教之相

法相——法教有有執

一切法有其實實因等

善法相(為空)法体

性空 善法亦有實相法相

善法法相——愚者

妄情橫圖成為善名和法相智者了此圓成是有故非法相善法所執之空相二空真如

一所謂之理不可得

善也 形疑障在任相未

一切賢聖皆以空為法

而有差別——就所修證而有差別善而即指二空真如 声闻缘竟菩薩佛果賢位聖位之

差別以二空真如

善而說差別

如來所說法乃至如  
法如法

二空不二能所双忘故  
不可說緣生則說故

曰說法終日無法可說  
同法終日無法可同

即如福德性

性般若若為平等

無差別之真實性

以平等心布施受以

財施其功德甚異一

法施福滿虛空

和福德性

即般若二空真如

平等之實相和

眾生所共有相之

福德

四句偈等

四句偈不僅指經

末之四句偈凡一

兩中句義圓滿者

均可名一偈就施者

方面而言以平等心

布施不論財法其

功德至差別就受

# 金剛經註說彙纂

## 凡例

一此經註解自晉梁迄今不下數百種或由大德或  
 自通儒義無不備非後學所可更加然解者日眾  
 觀者日紛論說註證累牘難盡抉疑闡奧發明固  
 多而臆註岐言正復不少是編彙集各本由博取  
 約因異求同棄其粗淺選其精要未諦當者概不  
 採入疑難處必精求其是

者方面言之則法施之功德完超勝於財施以法施能雨甘露生本有之智慧慈悲在法身長慧慈命均在此也

一切諸佛乃至皆從此經出

般若而諸佛之母故佛法和佛法

和眾生所執語言文字之佛法

次陀洹

名入流或預流小乘初果見道位也四諦我空之理也

聖人向七返生死於今向於四九品之惑

斯陀含

名一往來救思惑八十一品微細之惑

思惑煩惱還有入向天上各一番生死

阿那含

盡不來受生死故名不來

一經解雖繁而足以傳留者亦只有十餘種其最善者唐之圭峰有疏宋之長水有記明之憨山有決疑曾鳳儀有宗通大圓居士張有譽有義趣廣演如如居士張國維有註說數書實堪羽翼大乘近代剩閒居士龔概綵有正解誠齋居士盛符升有五釋又彙集各家而採其精要可稱善本以上各種是編採錄最多

一近今刊送諸本字比句櫛依文解義者十有見其



阿羅漢

具其生、應供、殺  
賊三義。生者者  
出三界、今我生、死

除俱生我執、証  
餘依涅槃、應供

者、天上人向之、供  
殺賊者、殺煩惱、賊

無諍  
不與有為法有諍

離欲阿羅漢  
隨羅漢又云、高欲

阿蘭那行  
阿蘭那義、寂靜

處阿蘭那行、真實  
修清淨行

實善所行  
所行不起我執、不住

諸相故  
然燈佛

釋迦於修行第三  
劫中遇然燈佛

於法有所得不  
法、菩提法

八九提綱挈領。貫通脈絡。闡發全經宗旨者。百止

見其二三。是編廣搜善本。棄粗擇精。解必求其切

實。旨必求其貫穿。於全經之綱領脈絡。承接關照

處。融會闡發。於各章各句。解說引證。仍不敢略。

一 是編凡遇論說引證。及暢發旨趣處。註解同異處。

俱各冠以姓氏。或即冠以原書之名。其解釋字句

及文義。俱雜摭各書。不列書名姓氏。

一三十二分。各有原題。如經眼目。每分先明題義於

於法實有所得

說而善說肉而不肉  
証而善証此言本性  
上不增不減即二空

般若之法由二空之  
般若之法由二空

般若之理此理非由  
外來故曰有所得

菩薩莊嚴佛土不  
此即莊嚴佛土疑而  
修有得意謂因中

修淨行功德方能  
成妙莊嚴之國主及

佛身似此何以說修  
無相行乎

莊嚴佛土者乃至是名  
莊嚴

空除一切有相証者  
所得理由空者自性

所顯真實法性本  
具足名量功德

是名莊嚴

金剛經疏

前并即冠以經旨使大意炳如讀者易曉

一每分中文長義奧者列註必多今逐節分註以便

觀覽每分後加以總註務使旨趣詳暢脈絡貫通

并將要領標於上方以清眉目

一集說次第俱由淺至深隨順文義不以人代為敘

或註中又有義須解釋者竝補列於上方

一各本中有論說冗長者限於短幅不能全載俱從

節錄觀者幸弗以割截為嫌

生清淨心乃至至善可住而生安心

二空般若之心曰清淨心二空智理而則

不着二塵空等淨住空也而生安心有所謂真

空妙有等相莊嚴乃真莊嚴為菩薩

以如幻三昧來教化眾生

須彌山王

各分別知智正善分別理如如流強山不動

佛說此身是名大身

因緣而生自性所以佛說此身但空空

自性所顯之真空法性是乃名為大身

身凡物由現相說固大小之分由因緣而生

空者自性上說本年大

小差別由一切相上則有特不同而大小多少好醜等名乃隨緣何說也

一諸本引證多用偈語及詩句是編概不採入

彌勒作偈

釋經無著天親俱作論以釋偈天親更為明切倘若列偈又須釋偈太覺煩冗偈本可以另觀若引

詩則甚

無足取

一此經各本只用句點但孰是如來語孰是須菩提

語在明眼自易分辨而初學不曉此刻凡如來語

句俱用圓圈須菩提語句俱用尖圈阿難結集語

用點起止加以方匡則問答分明瞭如指掌

一此經各本只用點以釋句此刻凡係功夫密旨及

恒河沙七宝布施

七宝布施。言王雖位但

究。有漏功德。自不以

持受。任偏。兼而。他。說

能。正。名。上。道。果。法。施

功德。豈。財。施。可。比

哉。七。分。以。上。口。說。清

淨。法。身。八。分。數。量。福

德。言。佛。法。皆。從。此。經

出。八。分。下。歷。等。三。乘

俱。從。生。由。法。中。而。現

信。証。差。別。究。竟。殊

於。五。為。終。勸。諸。菩

薩。住。住。生。心。而。喻。說

聖。王。大。身。四。果。與。菩

薩。同。殊。異。得。大。小。淨

融。以。歎。苦。相。之。殊。勝

此。較。量。功。德。故。又。深

一。步

隨。說。是。經。乃。至。終。終

受。持。誦。誦

淨。報。之。清。淨。不。住。相

海。本。清。淨。心。說。法。如

如。未。法。身。榮。敬。之。者。何。處。塔。廟。對

金剛經疏

緊要眼目處。皆用連圈。或用尖圈。或加連點。

一此經前後凡六譯。一後秦羅什。二後魏流支。三陳

真諦。四隋笈多。五唐元奘。六周義淨。六法師皆稱

三藏。今所流傳。乃秦譯本。魏本與秦本稍異

一此經三十二分。定自昭明太子王真如。謂其品節

詳明。有功佛教。而人反有議其割裂者。然如無着

論本。已分十八住。天親論本。已分二十七疑。總是

婆心。欲與人一箇入路耳。今將十八住二十七疑。

說經處且以此導

何況不但隨說居依

受持讀誦者乎

以是名字故富奉持

欲知義趣源流

名

佛說般若波羅密

般若波羅密性

高言說乃眾生相

方便以言說示之

即非般若波羅密

法于言說相之般若

波羅密金剛般若二

空真相之般若波

羅密

是名般若波羅密

溪聲鳥語皆是如

來法音唐之皆華

扇世界

如來善說

佛說一切法為破一切

相若定法可說正顯

如來而說不說言說

文字中

釋於上方而昭明太子每分所標名目仍列經前

使讀者易於記憶且與經義無違後學不得妄生

訾議顯愚師曰若十八住為準則天親不宜分二

十八住二大士既難為準餘者可知是則但隨各

人所見成就各人一段金剛智皆與實相不相違

背非以一美能絕其後亦非一得

盡廢其前以理無盡智亦無盡也

一經義以能斷立名故彌勒第五偈中即有斷疑之

說天親因之分作二十七疑總是佛之知見無所

不徹所以躡前語跡斷後疑情有是說即當有是

世界依板由眾生業  
 因所感之果板性起  
 實有小乘謂由極  
 微所合成微塵即  
 極微是法塵亦板  
 世界是六塵亦板  
 破眾生之字有世間  
 板故謂微塵是妄  
 心而想成世界是妄  
 念之幻覺性紀實  
 有者性指成世界之  
 性謂由因緣和合而  
 成極微即所謂基  
 本元素楞嚴經謂  
 如清虛塵就如現  
 在之元子電子屬於  
 理想而成故房法塵  
 塵亦掃象度去之  
 三十二相  
 此相由修六度万行  
 所得此破在生出世間  
 之板如來在三十二  
 相之中佛具足之  
 身相乃隨在生虛空

發明亦非必逆揣尊者意中預有此疑也

一經中間答約二十九處其間妙義出於佛言者二

十四出於當機者十六是集務求其所以呼示所

以酬答所以發明之故順節而遞釋之至經中文

句每多重複又求其所以重複之故如言不可相

見者四度無可度者四說無可說者四菩提無所

得者四無四相者九寶施命施者九要歸雖一取

義各殊亦逐處疏別

三十二相  
 此相由修六度万行  
 所得此破在生出世間  
 之板如來在三十二  
 相之中佛具足之  
 身相乃隨在生虛空

心應緣而現本未定

若自性似鏡照水月

可身相見如來不

身相指化身三三相

如來指法身

所說身相即非身相

身相指化身身

有生住異滅

金剛般若三空之理是

如來法身金剛般若

若二空之智是般若

身三相是在身位

報身應在生之機

而出現然次接三

身即一即三不可

落于一相方顯多相

不相三不二平等一

如

前第五分不可以身相

見言果相不住第十

而分則指能及人心故

非重複

義趣

義第一義諦  
趣趣向實相

一經中句字增減同異從無畫一如是名般若波羅

蜜是名忍辱波羅蜜是名凡夫等句有遺失者古本

亦無按以經義不可少也若非無想上減去若字如

照九類理應除之有則似分二天矣至若取非法

上何以故三字定為衍文若復有人句止有佛言

須菩提五字即非佛法句下有是名佛法四字俱

照盛龔二氏定本改正非敢擅專而文義亦定當

如此此外尚有增減之字無大關係亦不備載

金剛經疏 凡例

慧眼。羅漢而得之慧

眼我空之真理也

信心清淨

於一切法不起執著

生實相

智慧能証實相實相

離一切虛妄相本生

有生之妄有滅今證

為慧所証而言曰生

實相

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

有功德

頓悟頓入頓証之

大菩薩

而心者何乃至即是此相

非法執

離一切諸相

尚我法二執二空直證

即名諸佛

二空真理是諸佛法

身即諸佛要也

第一波羅蜜

即般若波羅蜜

非第一波羅蜜

金剛系身集

一則與卽二字各本每多不同。嘗考其由。起於高麗

王名稷。彼人欲避其音。故於經中去卽改則。因此

以偽亂真。海虞嚴氏折衷諸辨。謂合兩之義為卽。

相仍之義為則。卽或可用之相仍。則不可用之合

兩此說最為諦當。

一是經分卷。或一或三或二。每多不同。按全經大意。

自尊者再行啟請。與前文淺深各見。昔人云。前言

粗執。後言細執。前為初發心者言。詳於發心之論。



此以生處之心所相  
有相之般若波羅  
蜜

忍辱波羅蜜乃至是名  
忍辱波羅蜜

上未可說頭金剛般若  
若知慧

般若波羅蜜為諸波  
羅蜜之甚深

理智方面彼五波  
羅蜜屬於心相或

持方面彼五波羅蜜  
與般若波羅蜜互為

成就之因一為知識一為  
實踐缺一皆不得成甚  
深果

忍辱心長守辱境

忍對於自然界等外

來之逼迫之非未覺  
內不見有能忍之心

外不見有所辱之境  
能所双忘平等如之  
若生法忍

生忍且是對有情界

忍辱之境

法忍是對自然界  
順之境言具足三忍

後為已發心者言直云心無可發。憨山辨上下卷

甚明當仍之

是書原刻多訛板已燬去。遠方善士刷印流通。須用

此定本。弗踵前訛。念劬庶可救疏誤之愆。不至抱

隱憾於無窮矣。

誦持此經全在口讀其文。心思其義。使微言了徹。全

旨貫通。信解受持。方為有益。若是急急趕讀。含糊

圖快。口到心不到。縱然讀過萬遍。亦與不讀者等。

非忍辱波羅蜜

凡夫三乘相似苦薩摩

所行之忍辱波羅蜜

此佛所謂之忍辱波

羅蜜因彼等未達

二空真如之理故

我於下時乃至五事若相

歌利王刀劍等辱法

相の相辱我相我法

二相皆空故不生嗔恨

不住色生心

生心即差別心即不應

於色界境上起愛憎

等類之虛妄差別之

執著之心

二空五根本智了達

一切法平等性

二空法隔智了達一切法

不空如幻自根本智生

# 潔齋居士謹識

圓對曰匪心不怪猶然

言其聖跡教受昔良為

爾得此對全對曰其文

亦思其義對燃言了燃

亦則對然燃誠矣

此求本德聖商請

敬得則曉矣請財日

甚則當內之

以法約之法也神等唐  
為佛之斯名生空而住  
心

不住色声等生心是

不住有

生空而住心

不住二乘偏空之空

犯有犯空即中道類

即犯住

犯住於中道之住

及生住有非住二

乘住空犯住

不住生死涅槃名為

住於中道第一義諦

之住

真證者

如印而證如量而說

實證者

有口實可證之法

如法者

合於世出世間修證因

果之性而說

不異二法者

三世諸佛所共同說

所得法 亦得法 亦得法 亦得法

引用書目

隋

天台智者大師疏

法名智顓

唐

曹溪法師直解

六祖法名慧能

圭峯禪師疏論纂要

法名宗密

宋

長水大師刊定記

法名子璿纂集諸家

中峯禪師畧義

龍舒居士王日休註

致政陳雄註

名字

不可執言而取實

云虛

常恆不滅不可斷言

而別求

如人入商

若能若智慧之老

日光明照

般若空智現前光明

照耀故

見新色

見諸相真理

溥齋夏蓮居士

明

憨山大師決疑

法名德清

宗泐禪師經解

法名如玘又名曉月

曾鳳儀宗通

李騰芳集解

號大圓居士

張有譽義趣廣演

號如如居士抄本

張國維疏解

法名廣伸

似空法師金剛鏡

王化隆直指

蓮池大師註說

洪蓮和尚集註

採集五十三家

朝本

剩閒居士龔概綵集解

誠齋居士盛符升五釋

黃成采經貫

王履昌句解

無名氏芥疏

抄本

顧旦初圓旨

范季珍如解

經旨提要俱摘大圓居上

石成金註論講證

採讀法四條

附記

陸騰金剛經演說

字漁雲國初松江人此書甚佳構之未得

以上各書引用最多者長水之記憨山之決  
疑張有譽張國維兩家疏解龔檄綵盛符升  
兩家集說此數種書經疏中  
最為精美令人有觀止之歎  
張有譽張國維兩家疏解精實透闢得未曾  
有而龔氏集解尤明備詳悉得所折衷惜此  
三書得之最後致有禍  
棄災梨自誤誤人之恨

歡遊大補持結

三案

總說

採摘各書

此經要義有五。一以法喻爲名。二辨實相爲體。三明無住爲宗。四論斷疑爲用。五判大乘爲教相。若昧法師曰。法身真智曰般若。法身理果曰彼岸。必以真智爲先導。然後能斷煩惱。出生死。圓證理果。故曰智慧到彼岸。實相常住爲體。體卽法身。觀照契理爲宗。宗卽般若。文字斷疑爲用。用卽解脫。般若二字。包括宗體用。而獨標般若爲名者。以法身非智慧不顯。解脫

非智慧不成也。蓋欲各善其法。非智慧不顯。顯

智者大師曰。般若有三種。實相。觀照。文字。實相即第

一義諦。觀照即智慧。文字能作詮。亦為般若。然宗宗

無着云。金剛難壞。堅也。金剛能斷。利也。堅喻般若本

覺。利喻般若始覺。記云。本即實相。始即觀照也。實相

是體。心本無相。以本來真理為實相。即如來藏自性

清淨心。觀照是用心。本有覺。以真智所現為觀照。即

相應本覺之妙慧。故體用雖分。理智則一。疏云。即智

智互發分明的當讀一快  
是生實相妙解真諦  
體用雙疏理



破的語

之理爲實相。卽理之智爲觀照也。般若正翻曰慧。今云智慧。慧卽智體。智卽慧用。心一慧智。決對與否。爲記云。金剛般若有二種實相者。理也。觀照者。事也。離理無智。離智無理。故能斷一切。卽堅卽利也。此經爲眾生性中所有。人自不見。但知誦讀文字。祇於身外覓佛。句下求經。若悟得本心。始知此經不在文字。始知諸佛皆從此經出。學者持內心經。以立見性之法。卽此經不假立法矣。

此經通部總是發明大乘義理。善現恥小慕大。故特  
爲啟請。有應住降伏之問。此問直開千萬世教門心  
法。經云。是經爲發大乘者說。爲發最上乘者說。明以  
大乘爲教相也。中世有人自不見此

此經以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十字爲綱。一點  
菩提心。却是金剛正眼。萬法總持。要看得十分鄭重。  
方知切實。下手工夫處。菩提心一發。智光便現。名爲  
般若。一切萬行。從此而生。所以學佛人。初從淨信。直

至成佛。總離不得發菩提心。

倘不發此心。則不應住。而住當降伏而不降伏。

卽護念付囑不信從矣。是以經中於發阿耨多羅句凡二十九見。

目擊取來。猶坐空。

金剛經佛說無相。但去妄念。不去天理。若併天理去了。豈非行屍走肉。虛生世間。故於第十四分中說出生實相三字。慧根人須於此着眼。

要知說無相處。俱是說實相處。乃是

佛家命脈。

紫栢老人云。後人目釋氏爲空門。殊非釋氏本

旨。吾儒不去細究。但言佛氏虛無寂滅。豈不罪過。

圓旨云。般若固在離相。然必以離相般若。貫徹於施

忍等五度中間實實去行方能打成一片。故經文說般若必從布施忍辱等處見之。修學人心有解悟而未從事上證過。所見終不實落。空生既悟實相。佛復爲說忍辱一大段經文。正欲其從極難忍境界。一一歷過。毫不動念。方是真正實相般若也。離相般若。原從森羅萬象中見。並非斷滅相也。佛一路說離相般若。入後陡提。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試空生。空生直答云。可以觀。正見其所見諦當處。後人不知佛。

意見轉輪王一難。便謂空生不該如此說。埋沒空生  
多矣。對文割直不暇。及雷果曰古險太回。飛吟不難。  
布施爲六度之首。是修行中一大事。首言滅度無量  
無數無邊眾生。實無眾生得度。是如來之般若法施  
也。此經句句是般若法施。菩薩心施。與財寶施。身命  
施。不同。一無住着。不落根塵。故第四分中。卽云菩薩  
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末世以布施爲修行。以  
施捨爲布施。又藉布施以求福利。是執四相以求佛

也。根塵不淨。性海弗澄。修行者豈其如是。

經中屢言清淨。蓋一切諸相。有清有濁。有垢有淨。實相般若。一切捨離。故清淨二字。惟實相般若足以當之。長老說信心清淨。則生實相。苟未清淨。不名信心。

舍利弗告佛言。菩薩有四清淨行法。情清淨。法清淨。願清淨。佛土莊嚴功德清淨。此經徹底掀翻。一

味鞭撻妄情。直下如迅雷。杲日古劍。太阿無物不摧。

無微不至。

所謂般若如大火聚。觸着便燒。

直使法法皆無所得。頭頭

始是家珍。而本來清淨之體見矣。

金剛經無前半部演說不開。無後半部搜括不盡。自十七分中復說云何應住一段收拾全旨。已後先詳者略之。先略者詳之。節節相承。各有妙義。

上半部說無相三昧。是菩薩法。下半部說第一義諦。是佛法。菩薩卽佛因。佛卽菩薩果。所謂因該果海。果徹因源。

第六分中一信字。與第二十八分中一忍字。相爲表

裏信是入道之門。忍是守道之根。

申一忍字。昧為表。

大圓云。十三分以前。止說根本智。結經名般若。十四分後。從六波羅蜜說起。直至得菩提。俱明一切法皆佛法。連差別智亦說完了。恐人疑般若外別有善法可修。故二十四分又提出般若經名。以見差別智。即在根本智內。總名般若。因以修善法福德較量結之。

十六分前說解。行發心。是從根本說到差別。十七分後說證發心。皆從差別攝歸根本。

自十七分至二十五分。是證發心意。在泯一切法。以



通達無我之真如法。以一切法無我為義。以菩提無  
得而得為趣。二十六分至三十一分。是破一切見。以  
顯如來知見無見之正見。總為發菩提心人說。以知  
見無見為義。以不生法相為趣。二十五分前是教人  
通達無我法。二十六

分後是教人  
破除有我見

欲通達無我法。先須破除有我見。通達無我法。要合  
得渾成。合得渾成。方能破一切相。所以將即非是名  
三句一時說。揀破有我見。要分得清楚。分得清楚。方

能破一切見。所以將卽非是名三句劈開說。我見不出有無一異二十九分。說出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方是三句一時說。而有無四句之我見破盡矣。三十分斷法。身化身一異疑。說個塵非塵。界非界。一合非一合。而一異四句之我見又破盡矣。如如不動。不取於相。二句是以離相會如。爲說法之式。而本之觀法妙智。非根本差別。二智俱圓。不能成此一觀。故一部般若。以此結之。

聖賢差別不在實相理體上。却在觀照智用上。說出  
般若卽非般若。連覺照亦無住着處。然後遍塵遍界。  
卽相非相的大身。一時現出。空生方纔解得實相。卽  
是非相。眾生相卽是非相。離一切諸相。卽名諸佛。佛  
眼法眼。一時開矣。不住相的般若。方得徹底根本智。  
已得纔可去行六波羅蜜。忍辱下便教他將這離一  
切相的。智慧貫入萬事頭邊。實實行將出來。俾眾生  
咸受利益。自此至不可思議。總在功德上說。所謂迴

理向事也。及再問離相如何發心。却又從度生說出。實無有法發菩提得菩提。十七分自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以前。是迴事向理。無實無虛。至真是菩薩。是事理無礙。五眼福德相好言說四章。是離卽離非。是卽非。卽。教中則雙照雙遮。宗門則所謂同生同死也。到此方了得三四分之度生行施不住相之案。一經大旨方完。後面有無一異將四句劈開。正所以顯卽非。是名三句一時說妙旨。以見分之卽成我人眾生壽。

者四相。有個一合在。四見亦未全忘。直到有無一異俱離。一合相亦不可得。方是四見俱離之正見。因示人以受持之法。教以演說之方。

已上四說俱摘張有譽

宗密曰。此經爲對治我法二執。煩惱所知二障。三執若除。二障隨斷。爲除二執。故說此經。宋徵輿曰。凡夫計五蘊以爲我。名我執。外道二乘計諸法有性。名法執。由我執起煩惱。爲煩惱障。由法執起所知爲所知障。故曰二執若除。二障隨斷也。

陳雄曰。植善根者。始而誦經。終而悟理。得堅固力。金剛是也。具大智慧。般若。是也。度生死海。登菩提岸。波羅蜜是也。五祖大師。常勸僧俗。但持金剛經。自能見性。必至成佛。

盛誠齋云。觀大乘諸部。多諸菩薩。互相參證。而是經當機。獨一空生尊者。或啟請。或呼示。或領受。淺深粗細。自成條理。當於前後一貫中求之。諸經問答。每以逆徵取證。而空生領受。語語順承。隨機所觸。迎刃輒

解。故毋煩辭費。大乘所論。如五法三性八識二執界。入處有種種多名。而是經惟說一心。前有無住生心一語。後有不可得三言。枝葉悉空。獨標根本。斯爲了義。第三時後。一味譚空。而是經所說空字。亦所不立。惟以無相爲實相。卽無住爲應住。自發心以至心無可發。再以無實無虛統而明之。大千世界十寶帝藏。金剛經中。佛言其大。則謂如須彌山王。言其多。則謂如恆河沙等。言其久。則謂如無量阿僧祇劫。實因極。

大極多極久無盡之數也。非如來形容過當。亦非如

來好爲此等語。以駭世俗。讀者當求其理。其意顯顯

第八

金剛經依法出生分中。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布施。

第十

不如持經之福。無爲福勝分中。恆河沙世界七寶比

第十一

大千又多矣。亦不如持經之福。如法受持分中。以河

河沙等身命布施。不徒七寶矣。較之受持解說。終不

第十五

能勝。持經功德分中。以恆河沙等三度身命布施。視

前又甚矣。終不及持經功德。能淨業障分中。自敘俱



養諸佛之多。視七寶身命。布施大有間矣。亦不如持

經解說之萬一。福智無比分中。以須彌山王之七寶

比喻。又多且高大矣。亦不及持經解說之福。言雖重

疊。意實一步緊一步。總表此經乃見性要旨。能見自

性。即得成佛。豈布施之福所能比量哉。佛知末法劫中多以布施

當修行不知解說見性要旨所以諄切反覆言之耳

讀金剛經者。當先有慈悲喜捨四無量心。又須靜坐

觀心。心無其心。然後可入大道而悟金剛之義。七祖所撰

開經偈先請入金剛欲轉身中之八識也次請眷索  
 愛語四菩薩乃慈悲喜捨四無量心吾身中之菩薩  
 也能見自性何  
 必於身外覓佛  
 於首慈悲喜捨四無量心又更請坐

當此心起時又遇言句但  
 當此心不映現時見此要  
 三千大千世界七寶布施

無所掛礙豈非滅之顯現哉  
 此量若  
 將時末為修

發慧實一也裂一也餘亦  
 此顯其具此要言諸具自

此命又甚且高大矣亦不  
 又其難現時之顯言難能

雖難現之萬有顯皆無此  
 中以此顯山王之法

齊前此之途顯少寶長命  
 亦顯其有聞矣亦不暇

全經綱領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卽非

菩薩

三分

若見諸相非相卽見如來

五分

一切聖賢

皆以無爲法而有差別

七分

應無所住而生其心

十分

信心清淨卽生實相

若心有住卽爲非住

此法

無實無虛

俱十分

實無有法

通達無我法

俱下卷十七分

過

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

十六分

一

切法無我得成於忍

三分

應如是知如是見如是信

解不生法相

三分

爲人演說不取於相如如不動

三分

各分經旨

分一是證信序。分二是詢求要旨。分三是

正答住降。

分五明有相皆妄而顯無相之真佛。分六

明非法皆相而顯無為之真法。

分五至分十四明諸佛總是

離相見佛。

分九是歷徵一切聖賢證修處皆不可取

說。

分十二較量經勝。分十三示以經名并示奉持之法

分十四教以從解起行。離相發心。以利益眾生。

分十五明行

持此經功德難量。下卷

分十七詳言實無有法以明諸

法之如義。而以通達無我法結之。

分十八至二十一正明一切

法無我。

二十三  
二十四

言修善法不外般若。

二十五說如來度。

生實無滅度。

自十七分  
至二十五分

總名忘法證如。

自二十六分  
至三十二分總

是破見顯智。

二分

明着有者之為邪道。

二分明着無

者之為斷滅。

二分

明無我之功德獨勝一切法無我。

是成於忍非忍則不能守道。

二分

約法身破有無以

明無去來。

三分

約塵界破一異為諸人掃除貪着事

相以界喻法身以塵喻化身。

三分

約止觀破我法二

見。

我空法空故能無住無住故能住此是般若究

竟。三分以流通終焉。無卦無卦始始卦卦是也。終焉。

卦以界命去良以聖命出良。三分卦以贈也。非去二。

則無去來。三分除聖界也。一異為諸人。無刹貪。善事。

多如欲惑非。恐恨不請守道。三分除為良。如育無以。

善之益。潤滅。三分則無遊之。心漸微。細一財者無矣。

最如良。願賢。三分則善育善之。為派。遊生。三分則善推。

至實無滅。更。三分自十。餘谷忘去。遊取。三分自二十。

去無非。三分言妙善。若不使。如苦。三分猶吸來。

金剛經三十二分總提

明王化隆撰

此一卷經。俱談真空無相佛。初於鹿苑三轉四諦法輪。不過令人知有。迷人遽執有相以修行。佛又恐人著有。方說此經名破相宗。蓋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必悟有而非有。空而不空。始是本來真性也。始焉羣

弟子聚會說法。

法會因由分

而須菩提致一問端云。此菩

提心如何住。妄心如何降伏。

善現啟請分

佛告以胎卵溼

化色相。想非色相。想等皆是眾生妄心結習所致。皆

當滅度。若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乃為大乘正宗之

教。

大乘正宗分

故凡有布施不可住相。

妙行無住分

以其虛妄

不實。必見相非相。則照心啟。而如來見矣。

如理實相分

此

其理最宜篤信。而不多得者也。

正信希有分

皆爾本有之

性。自悟自修。何假言說。

無得無說分

是諸佛皆從此經之

所流出。

依法出生分

四果皆從此理之所印證。

一相無相分

吾

心清淨。始為莊嚴。

莊嚴淨土分

吾心無為。始稱福德。

無為福勝

分

乃最上第一希有之法。所當尊而重之者也。

尊重正教



分 又當受而持之者也。如法受持分 離一切諸相則寂滅

現前。離相寂滅分 能誦讀演說則功德無量。持經功德分 凡有

業障悉皆清淨。能淨業障分 究竟將來名為菩薩無我法

究竟無我分。所以然者蓋由過去現在未來之心本無可

得。一體同觀分 虛明湛寂渾然一法界也。法界通化分 三心既

泯則色相俱離。離色離相分 言說俱亡。非說所說分 又何一法

可得。一體同觀分 但當悟平等性。淨心行善分 施妙智福。福智無比

分 凡聖互融安知有眾生可化度。化無所化分 有如來可

相求乎法身非相分夫曰無相則落於頑空矣故於法不

說斷滅相無斷無滅分妙湛圓通時或布施心不貪受不

不貪分時或應感理無來去威儀寂靜分則理與相合表裏

兼該一合理相分妄見盡融矣知見不生分然此經教人誦讀

演說只是一個真空本性而凡應用感化曷嘗有真

實哉應化非真分一言以蔽之曰不取於相如如不動斯

言至矣盡矣能直下承當一字尚無何用三十二分

不然渡河藉筏過海須船此經皆當奉持幸諦觀之

全經大綱 述甫纂錄

此經初序分有二。初陳信聞時主處眾以證信。次陳

戒定慧以發起。自二分至三十一分爲正宗。佛告須

菩提起至如所教住。是略說般若。自須菩提於意云

何至應作如是觀。是廣談般若。智度論所謂廣略二

門是也。略中分三。佛告須菩提。節略說降伏。內具四

心。是菩薩所修理觀也。復次須菩提。節略說應住。外

行六度。是菩薩所修事行也。何以故。節是較量功德。

為遮斷滅見故。福等虛空。是菩薩所得果報也。廣中

分七。上卷三段。是菩薩無相三昧。正答應住而降伏

第五分

第七分

在其中。初約菩薩果以明無相。如來現身無相。說法

七分

無相是也。次約菩薩位以明無相。教通十地。即菩薩

第九分

之位也。首言四果以無相證。二言辟支以無相證。三

第一分

言菩薩以無相證。四言佛以無相證是也。三約菩薩

第四分

行以明無相。行六度修忍辱。即菩薩之行也。首即慧

度發明無相。次即忍度發明無相。更即布施以申言

之。而極言相無可住之故。為離相究竟了義。以結前

起後。中間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一段。乃破我見。以入

中道。為承上接下之文。文故重起。此重起者。見經家重敘。非是須菩提

之重問也。下卷分四段。是如來第一義諦。正答降伏而住

修在其中。初約如來見智。安立第一義。五眼能見明

見淨也。分三心不可得。明智淨也。次約如來三業安立

第一義。非相是相。為身具足。無法可說。為語具足。得

無所得。為心具足。三約如來度生安立第一義。見有

眾生是凡夫偏計。不見有眾生。是二乘空觀。實無眾生得滅度。如是而度。所謂卽空卽假。卽中方是如來第一義諦。四約如來來去安立第一義。如來法身徧一切處。安得有去來。眾生緣熟則見其來。譬如微塵之合爲世界。眾生緣盡則見其去。譬如世界之碎爲微塵。故以世界微塵作喻。天親論作一處異處釋之。立義可云精矣。段段較量功德。起信論所謂如實不空也。末云應如是知見信解正結。答前云何應住云。

何降伏等問也。我見破法見無。故能無住。無住故能  
住。此經以無相爲主。故以不生法相收拾全經。末後  
又標不取於相。以爲演說之要。示以六喻。爲般若正  
觀要門。諸修行人宜從此入。第三十二爲流通分。有  
二。一較福勝。二喜奉行。

体  
實相  
自然因之一切刑相

般若

觀照

用  
文字相

所執之相

我相

能執之心

我見

雙包能所

我執

二一辨疏... 喜來... 見其來... 譬如...

一現相  
二性空

了隨緣何說

卦地... 無... 主... 卦... 命... 全...

同... 卦... 善... 問... 也... 長... 短... 為... 無... 始... 終... 辨... 卦... 卦... 效...



此經以無相為宗。無住為體。妙有為用。般若為正法。大乘為教相。降伏為入門。○金性最剛。取為堅利之喻。堅者其體一切物不能壞。利者其用能剖破一切物。以喻般若之堅。愛見莫侵。般若之利。疑執立破也。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經題有喻有法。此

金剛是喻。般若為法。假喻彰法也。金中之剛。最堅。最利。金取不變為義。喻般若之體。真常清淨。雖絲斷截。為義。喻般若之用。此慧顯時。見五蘊諸法。皆空。斷一切有漏惑業。即觀照般若也。梵語般若。華言智慧。乃不動智。光離相之真見。所謂佛智慧也。智慧不為諸相所迷。而能剖破諸相。金剛似之。梵語波羅蜜。華言到彼岸。謂造道之極也。人著諸相。如入苦海。涉中流。歷風波。最易沈溺。能有智慧。離一切相。心常清淨。即登彼岸。所謂涅槃是也。經正也。至正無邪。經常也。常道不易。經徑路也。盡人當行。釋文。金剛。天上寶名。帝釋有之。又云。護法力。士所執杵。即此寶也。翁集英曰。五金皆謂之金。凡止言金。謂鐵也。此言金剛。若刀劍之有剛鐵。疏云。

此經重  
在破我  
法空執  
修一切善  
法為一切  
相修一切  
善法為  
一切相再  
加慈悲  
心流到  
理双修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二釋題

般若言慧性  
湛寂虛融諸  
相盡空一法  
不立性光徧  
現全是一真  
法界方顯得  
真如妙用不  
思議處若徒  
以智慧解之  
則淺矣波羅  
蜜是證果謂  
之到彼岸言  
至佛地位也

般若乃本心現量無漏之聖智非識心比量知見  
推測之妄智是以經文不譯華語所以別於世俗  
所云智慧也集解般若為成佛正法陳雄曰波羅  
蜜有六布施度慳貪持戒度淫邪辱度瞋恚精  
進度懈怠禪定度散亂惟一般若能生入萬四千  
智慧是故如來以智慧力鑿人我山以智慧因取  
煩惱鑿以智慧火鍊成佛性精金夫植善根者始  
而誦經終而悟理得堅固力金剛是也大智慧  
般若也是度生死海登菩提岸波羅蜜是也五祖  
大師常勸僧俗但持金剛經即自能見性必至成  
佛釋旨無所住而生其心一句是全經之要旨所云  
住與降伏先在不執於相次在不泥於法其功夫  
在無我其究竟在如如不動上半卷說空三昧是  
菩薩法下半卷說中道第一義是佛法菩薩即佛  
因佛即菩薩果所謂因該果海果徹因源

法卽大乘法  
會卽會於祇  
園此法會乃  
作經之因由  
阿難迦葉自  
敘其聞法之  
始

佛者覺性圓  
滿之稱

法會因由分第一

說法聚會由此起因○一部

科作三十二分欲與人一條入路亦便於記誦

結集之詞

如是我聞

謂言如是金剛般若之法非我臆說乃親

聞之於佛集解如是我聞四字重在遵前信後令知  
法有自授非隱覆之語直示般若無秘密故○經貫  
如是二字最要着眼正直揭全經之宗旨以後曰如  
是住如是降伏如是生清淨心如來如語如是見如  
信解俱照應此如是二字曰如來如語如是見如是  
如不動諸如字亦照應此如字如者不動是者不非  
也如其真性不變動本體乃為是而無一  
非也此懸指般若而言當下直指也

一時佛在舍

究竟

法會因由分

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一時說此般若時也佛是釋迦牟尼佛者梵音華言覺也內覺

無諸妄念外覺不染六塵盛註覺有三義一自覺異

凡夫二覺他異二乘三覺滿異菩薩舍衛國中天竺

波斯匿王所居祇者匿王太子祇陀樹是祇陀所植

故名祇樹祇陀太子有園大八十頃方廣嚴潔有長

者名須達拏給濟孤獨之人稱給孤獨長者欲卜勝

地請佛說法乃往懇之太子戲曰爾布金滿園我即

與汝須達拏不吝重價太子鑒其誠將與大比丘眾

園并樹施之同建精舍請佛在此說法

千二百五十人俱

上比邱僧也梵語比丘華言乞士謂

食資身乞法資心也大比丘則得道之深者乃菩薩

阿羅漢之類李文會云去惡取善名小比丘善惡俱

遺名大比丘盛註佛度比丘甚多獨標千二百五十

人者以歸佛最先又常不離佛故諸經首列大眾皆

就上為證信  
序具信聞時  
主處眾六成  
就

命  
命

陳橋如卽歌  
利王

三覺圓滿福德  
莊嚴出世世高  
之品尊

如大慈心教化在時  
故而乞食令人一切  
平民種福又必身  
作則令弟子六行  
乞食制此而聚陀行

云千二百五十人俱舊說佛成道時先度陳橋如等  
五人次度迦葉三兄弟并徒眾千人次度舍利弗及  
目連各兼徒百人次度耶舍長者子等五十人合成  
千二百五十五人不言五者畧也俱謂一時一處○  
此一節為證信序十一善法信居其首如是者證信  
之辭聞字兼耳識與意識言此序中有六種成就曰  
信曰聞曰時曰主曰處爾時世尊食時着衣持鉢爾  
日眾必緣具而教興也爾時世尊食時着衣持鉢爾  
當是時也佛為三界之尊故稱世尊乃佛十號之一  
食時謂將食時非受食時也經云諸天神旦食諸鬼  
夕食諸佛日中食乞食當辰巳受食當午時也衣卽  
二十五條大衣制象水田鉢卽紺琉璃鉢應量器也  
六祖云着衣持入舍衛大城乞食園在城外自園入  
鉢為顯教示迹入舍衛大城乞食城乞食必於人眾  
聚處也佛是金輪王子豈無供養之者况祇陀太子  
與給孤獨長者同建精舍請佛說法我佛又豈少食

鉢多羅  
鉢多羅  
鉢多羅

便是無住相

圖畫

已上為發起

序具戒定慧

三義

功德衣 七衣

祖衣

者而猶行乞欲歷頭陀苦行示同凡僧亦使後緇於  
徒不殖資產去彼貪心折其憍慢以煉種性也

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至本處佛心平等無有分別不

故曰次第乞已者應量而越貧先富不捨賤先貴

止不求多也本處即祇園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

座而坐資緣也佛行跣足故洗之淨身業也佛每會

說法必自敷坐具以般若出生諸佛表敬法也四威

儀中惟坐為勝從定發言無不當此一節發

戒也乞食是戒跌坐是定戒能資定定能發慧故以

等具足無言說之金剛般若波羅蜜而以着衣乞食

序列經前顯示甚深般若不離尋常日用也圖旨云

佛動靜不二豈待還禪林而入定佛身即是金剛無

生熟藏豈復須食佛妙圓明無作本心原無所著豈

待收衣鉢而後休息攀緣佛行離地四指蓮  
華承足豈染塵垢總順世示現以垂範也

此第一分序說法之因由也  
法也佛在佛也大比丘僧也三寶不具法會不成  
故經首必列此數語發起中乞食威儀戒也數座  
定也自世尊言之則皆慧也戒定慧不可相離此  
經雖專言慧而首言持戒修福勸行六波羅蜜實  
兼戒定故以此發端如解云將欲說般若先序如  
來乞食動止以見無上智慧不在語言文字間只  
在尋常日用內要人於着衣吃飯行動坐息處及  
時中節向庸言庸行邊識取自家本來面目耳  
貫云佛依人性說法非於人性之外另有法可說  
也人性是無字經佛之說法不過是註疏知法不  
離性自修自度不從人得即解自性釋迦矣此卷  
經隨說隨掃又隨掃隨說何也只為接引眾生之  
未明本性者不得不權立文字而詳說之譬之無

玄川經卷之三 善現啟請分

須菩提啟請  
說法  
解空第一

筏安得以渡借筏到彼岸則捨而不用矣夫人不  
藉語言文字自悟而度者上也其次則假法矣能  
悟不須法未悟尚須法法安得不說只要知說歸  
無說耳故有下分善現之啟請佛之欲言至三十  
二分說法始完

善現啟請分第二

善現即須菩提名起身請問  
佛法○此是詢求要旨天圓

曰一部金剛般若全從空生一問發起般若真  
空非解空者不能與佛激揚故此經以須菩提  
為當機

時長老須菩提在大眾中即從坐起偏袒右肩右膝

着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德長年長日長老須菩提  
譯云解空亦稱善現善吉

善現能



智度云所謂長者不以年高及德學高深是為考老

希有者一漢世尊難

遇今能克內說法

甚為難得希有二

涉佛智因德因

須菩提能深觀佛心故開口便歎希有

善復念久發心菩薩如來

善付屬諸菩薩釋迦

退失如來二字兼

久慈心佛之體用言

者教

空生長老生時相師占之惟善惟吉又隨緣利物能  
應現利人為善現空性出生萬法為空生全空之性  
真是菩提故名須菩提袒左為逆也疏云右為正左為  
儀皆從右其俗右為順左為逆也疏云右為正左為  
邪示去邪歸正之義偏袒右肩全身擔荷也右膝着  
地屈已順承也合掌心合於道道合於心也所以收  
斂起敬總是整理希有世尊得也如來曠劫難逢是  
威儀以伸問詞希有三千界中惟一佛是處希有實相般若惟佛  
時希有三千界中惟一佛是處希有實相般若惟佛  
窮底福慧超絕無比是德希有已證實智具大慈悲  
極巧度生演無量法門是事希有下護念付囑正是  
希有之事釋文佛有十號一如來二應供三正徧知  
四明行足五善逝世間解六無上士七調御丈夫八  
天人師九佛十世尊經中須菩提俱稱世尊稱如來  
而佛之自稱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  
亦曰如來也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句

金剛經疏卷上善現啟請分

五

善薩稱久慈心善

身口意三善善過失身口意三

之如者真性  
之本體來者  
真性之應用  
此經專為大  
菩薩說諸菩  
薩應指三賢  
以上地位人

如解即如如  
居士張國維  
之解後做此

起引全經以後凡佛所言皆是善護念善付囑如來  
佛之總稱真性自如無礙曰如真性隨所來現曰來  
諸菩薩指凡學於如來者善護念謂護念現在善付  
囑謂付囑未來盛註付者將小菩薩托大菩薩囑者  
命大菩薩化小菩薩也梵語菩薩本云菩提薩埵欲  
省文便稱故止稱菩薩菩薩提者覺也薩埵謂有情眾  
生有情不能自覺菩薩能自覺而又能覺一切有情  
眾生也大圓曰善護念謂護念現在信根成熟永無  
退轉者與實智力令證真如與權智力令化眾生付  
囑者謂付囑未來根未熟菩薩已得大乘者令其不  
捨未得大乘者令其精進蓋不護念恐惡魔或得惱  
亂不付囑恐勝法有時斷絕故須菩提於大眾聽法  
之初不遑他說惟願如來護念付囑而已如解瞿曇  
設教廣為眾生此何以護念付囑專在菩薩緣眾生  
根劣未契上乘菩薩悲智俱深能信解所說又能為  
人演說世尊為眾生故善護囑之護者防其偏邪念

阿耨菩提諸佛所證也學者欲證菩提果當先發菩提心既發心已必須修行方成正覺而其功在住降一經所說不越乎是護念付屬惟此而已

者護之切有顯加冥加之力付者傳以正道囑者付之殷兼口授心授之宜善者權實互施聖凡等際曲盡利濟眾也世尊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生之法也菩薩初修行皆發此廣大心阿無也耨多菩提心言菩薩初修行皆發此廣大心阿無也耨多菩提心也皆梵語也無上正等正覺心即是佛心人之真性也真性包含太虛無得而上之故云無上然上自諸佛下至蠢動此性正相平等故云正等其覺圓明普照無偏無虧故云正覺如居士曰學人證果先正其因故首問發心前云護囑菩薩此却以善男子善女人為問以眾生俱可證菩薩也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非外自心而求佛乃發吾當下具足之菩提心也無上正等正覺乃諸佛之果如何未修行人便已具得蓋心為體包含萬象澄瑩周徹本行至正至偏的惟菩提乃可為心非於心中有菩提

善現意謂人即菩提心即菩提心修行發大心見發大行難行故云何應住意謂脚跟如何立得穩方可不退行可不退在能降伏其心此二句力全在最後要在此二句中有有句云何修行

空生問降住  
二義直開千  
萬世教門心  
法不惟於此  
證修因當即  
於此成聖果  
善哉之嘉非  
屬過譽  
長水云欲得  
正覺果故發  
正覺心長老  
慮發心菩薩  
未必皆出於  
正覺故首發  
二問而佛稱  
為善也○履

心只因眾生為無明所覆然一悟則全體俱發云何  
佛菩薩之修者修此而已得果報者得此而已發云何  
應住云何降伏其心上善提之佛心當如何常住而  
使之不退轉妄心若起當如何降伏使不惑亂我真  
心盛註二句是一經綱領言未發心時住六塵境既  
發心已住何境界未發心時住六塵境既  
將安伏俱切發心菩薩言無着云須菩提問有六因  
緣一斷疑二起信解三入甚深義四不退轉五生喜  
六正法久住皆令佛種不斷故決疑云小乘住空只  
知自度不知度生既發大心將以下化眾生上成佛  
果然捨前空未得真空恐執佛果可求便以求佛果  
為住處又見滿眼眾生未度如何成佛急於求住心  
將不安故問安心之法令發心者知所修也如如  
居士曰發心三句一氣貫下意謂所發之心如何安  
住所住之心如何降伏降伏不作制妄說蓋發心無

果行境

即若大  
心但如何  
站得任  
善提令  
不退  
不降伏  
心則半  
途而退  
在任在任  
安不同  
而降伏  
其心則一

昌云善現恥  
小慕大特爲  
敢請

言果是本懷  
所言非謬

安住之處則屬偏空。然安住之心不可無。亦不可着。故須用降伏。定中攝持有不即不離之妙。下文莫作是念。是也。空生此問。深得般若之意。法忍居士忝上。下兩心字相應。菩提心乃最初真心也。原係故主。今爲物遷而作過客。若非安住。則倏去而倏來矣。其心煩惱顛倒之妄心也。本外賊誤認作子。與我最親。若不降伏。則盤結而難解矣。是最能障菩提者。故發此心者。安住降伏。並不容已。其實煩惱與菩提。真妄雖殊。而心總是一個。迷則即菩提爲煩惱。悟則即煩惱爲菩提。故工夫亦無兩樣。若能降伏。則安住在其中矣。故下**佛言善哉善哉須菩提如汝所說如來善首標降伏。**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汝今諦聽。當爲汝說。善現。請問妙契佛心。故重言善哉以美之。而印可其護念付囑之說。因囑以詳審真實而聽。言勿以生滅心聽。

善男三句是

述須菩提所

說既知菩提

道便是當止

之地即其言

而印證之

應住作常住

安住解降伏

法也。真實。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

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發菩提心乃千佛入道之總。

提心言。長水曰。如是二字。即懸指向下。總答之文。正。

解云。如是二句。承上起下。上承發菩提心。來。下照度。

生布施去。要含蓄不露。纔得語意。大圓曰。既發無上。

正等正覺之心。即應如其所發之覺心。而安住。如其。

所發之覺心而降伏。雨如是言。這裏便是。不待他求。

也。住是本體。降是工夫。即本體是工夫。即初心。是究。

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先從降伏說  
起所謂既盡  
凡情別無聖  
解

降伏取相之心。既降伏取相之心。即不住一切法。按  
當知世尊意中則然。口中不曾說破。而以虛詞總答。  
不即詳言者。鄭重。○唯然世尊願樂欲聞。願聞安住。  
其說欲其諦聽也。○唯然世尊願樂欲聞。願聞安住。  
也。須菩提領畧大意。故唯而然之。又欲知其詳。故復  
請曰。願樂欲聞。如居士曰。聞字最細說。無所說。聞  
無所聞。方是箇中授受願樂欲三字。乃聞道之引磁  
針也。願是誠心。如寒士之急功名。樂是鼓舞心。如審  
音者之聽鼓樂。欲是迫切心。如飢渴者之見盤  
餐。有此三心。始能諦聽。故繼以涕泣。終於歡喜。  
大圓曰。問箇發菩提心。是入大乘的要門。發菩提  
問箇應住。是要合他本然的覺體。問箇云何降伏  
是要顯他本具的智用。問得極其真切。所以如來  
直捷提示說箇如是住。如是降伏。一如菩提住降  
所謂始覺合本覺之謂佛。後面說箇如來無所說  
又說箇實無有法發菩提實無有法得菩提正顯

如是二字之旨。宗鏡云。菩提心為金剛正眼。此心發處。即是佛所住處。安住而不遷。便是降伏。故降伏。即在住修中。而住修。即在發心中。經云。以如是二字。答云。何之問。又應開章。如是二字。以起下文。如是二字。便舍下。無住。及以無住為住。無住。便無相。無相。便無諸相。無諸相。即是實相。即是眾生之本性也。

### 大乘正宗分第三

最大之乘。至正之宗。此答降伏之問。此章是答降伏

此分與下第四分是正答住降。此分答降伏在發不住相的大心。

而安住。即在其中。雖答伏安住。實正說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也。彌勒偈。分出四心。謂廣大心。第一心。常心。不顛倒心。即菩提心。乘載也。載度一切眾生。而不見能度所度。乃正大之宗。宗意。中。然。口。中。不。會。講。此。改。善。提。身。切。相。派。宗。意。中。然。口。中。不。會。講。此。改。善。提。身。切。相。





舉劣趣此經六祖云隨邪性也隨邪心不若化生而應六祖云見

意在普度故定註謂心隨邪見沉淪不省趣遷變起幻若有色

兼指勝趣也趣性也見趣墮阿鼻謂心見景趣遷變起幻若有色

按九種眾生每多淪墮此四種是欲界受生差別也若無色六祖云內心守

舊說上四種六祖云起心修行執有之心若無色六祖云內心守

謂欲界眾生妄見是非內不契無相之理若無色六祖云內心守

下五種謂色修福若有想六祖云心想思維愛着法若無想六祖

界無色界諸禪除妄無有作用猶如木石若非有想若無想六祖

天人六祖則不學慈悲捨智慧方便而求理在心者教中經云

俱貼人心說無想六祖云不着二法想而求理在心者教中經云

傅大士以上無想六祖云不着二法想而求理在心者教中經云

四種為欲界道此五種俱指心念差別言之正義四生者卵

受生差別言以想生胎以情有溼以合感化以離應此欲界受生

下五種只以差別也。有。色。是。四。禪。天。有。身。形。無。情。欲。無。色。界。是。四。空。

心念差別言天以受想行識為身此依止差別也而無色界中空

四股破... 若無想六祖云

有色身... 色四空... 色四空... 色四空...

不現行... 思想天... 思想天... 思想天...

大... 心... 心... 心...





相居於教

若有我能力  
人人為我度

之心即有四  
相矣何為降

伏

無着論此下  
分為十八住

此分是第一  
發心住

發心住

然五宗全對

凡言生佛舉

眾生與佛對

言之也後倣

此

何以故須菩提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即非菩薩如來惟無此四相故度而無度也大圓曰

起菩薩有菩薩的四相是證悟法相而起若菩薩見

有無餘涅槃便是菩薩的我相見有涅槃可以度人

便是菩薩的人相見我所滅度無量無邊便是菩薩

的眾生相見我與眾生同到涅槃便是菩薩的壽者

相有此四相則一切廣大心第一心常心盡成顛倒

滅度而後為正智也能除四相謂非降伏其心乎擊

領云既先囑其度生而又說實無眾生得滅度者何

菩薩年  
對待之心  
由空無相  
至願三  
解脫門見  
自己空以  
一切有情  
為體但為  
一切有情而  
發大悲心  
依大悲心  
行菩薩  
行善度人  
自性空寂  
本來就是  
涅槃不是  
從有消滅  
成多不見  
有菩薩  
的自不見  
有情何似  
此法法因  
緣生諸法  
相義



前後統言四  
相我相又為  
四相之根故  
十七分以後  
專明無我

生緣 因最勝心 廣念 大悲菩提心  
空慧 諸法空義

此分答應住  
在行不住相  
的大行意實  
一貫即降即

問住降此止言降伏者以凡夫二乘執着住處總  
是名言習氣求大乘者遣此習氣捨此名言其心  
不待降伏而自安矣既盡凡心別無聖解故言降  
不言住佛不以實法繫屬於人也。宗通云問中  
住降並舉此惟標降伏者何蓋無上菩提本無相  
狀如微細無明隱隱生發即離本位不得名住密  
為防閑便落勉強不得名住念念不舍又落住着  
不得名住惟真如自體具金剛慧足以照破而降  
伏之有此降伏之智不但心不住時能降之使住  
即心得所住又能降之使無所住無住而住是為  
真住也

### 妙行無住分第四

妙行謂修無上正覺精妙之  
行無住不拘泥執着也。此

答應住之問覺非曰依妙明真性而行無轍  
迹故曰妙行無住如等虛空舉一布施大度萬

住無二法也。長水云：前令不住，後教令住於不住，不住而住，即住真空。菩薩於法者，總標一切空。有之法也，應無所住者，一切諸法當無所住着也。下文詳言法字，皆本於此。萬行不出六度，六度總名。

**復次**

次坐次也。須菩提先於坐起跪而請問，至是使還坐而告之。又云：謂再編次佛與須菩提問答之言，是集經者自謂。又云：佛言也。復呼須菩提提而告之也。二說存參。經中言復次者，凡四。須菩提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上文雖說菩薩發心，復呼名而告之，曰：凡發心菩薩，不但四相不可有，即於世間一切空，有諸法，稍有所着，便非清淨覺體。當無所住着於心也。但菩提心量遍該法界，又當以無所住之心，行於布施，使人亦無所住，則自他俱利。而修證之功，盡矣。疏云：法字總六度萬行諸法，所該甚廣。下文六塵從法字抽出來，以六塵為日用切要。

全岡系遺集

二





交修是為無相可住

六塵從法字

抽出來

八心都住六

塵以六根不

淨故也不住

六塵乃在欲

而忘欲便是

大通

全圖經實錄

謂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無住行施維

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是也。如是布施乃真

乎。疏芥六塵為日用切要。一切布施脫不得六塵曰

不住。是不住於六塵之相也。世人行施心希果報便

為着相。菩薩行施了達三輪體空。內不見能施之已

外不見受施之人。中不見所施之物。故能不住於相

大圓云。觀行於布施行字。非是斷滅對塵有根。即根

為我無塵。則無根無根。則無我。不住色等布施。即不

住我等布施也。色聲香味等名六塵。由眼耳鼻舌身

意所攝。菩薩化度眾生。教以清淨六根。不染六塵。可

以證解脫。乃法施也。疏云。佛有六通。謂入色界不被

色惑入聲界不被聲惑入香界不被香惑入味界不被

被味惑入身界不被觸惑入意界不被法惑。達此六

種皆是空相。不能繫縛。即是無依道人。即是地行菩薩。

布施不着空。薩觸字該得廣凡一身所感皆是。須菩提菩薩應如。

無住不着有。法是方法之法。謂一切計較也。是。須菩提菩薩應如。

此為無住。此。是。布施。不住。於。相。如居士曰菩薩應如是布施句。

為應住。以所謂不住。云不住於相者言非屏却色等諸境也。但其義已盡復。

二句引起。以。此相字不專指六塵上攝四相下含法非法。總是心。

應如是布施。住。布施。即降伏色等布施之心也。正解云應如是布。

二句接上。則。施。承。上。復。一。句。引。起。下。節。意。如。是。不。住。相。施。乃。照。見。

不住於相應。身。心。法。相。皆。空。者。方。能。之。故。菩。薩。應。如。是。也。履。昌。云。

指不住六塵。經。中。所。說。不。應。者。皆。當。作。降。心。解。所。說。應。如。是。者。皆。

如作三輪體。當。作。安。住。修。行。解。此。二。句。是。勸。勉。力。行。之。詞。○。此。以。

空并忘布施。上。是。答。應。住。言。菩。薩。外。修。六。度。當。住。於。無。相。是。菩。薩。

解則另是一。所。修。事。行。也。布。施。是。檀。波。羅。蜜。無。住。是。般。若。波。羅。蜜。

意與上文氣。何。以。行。施。處。離。相。離。相。處。行。施。以。檀。施。能。攝。六。波。羅。

不貫矣。蜜。故。偈。云。檀。義。攝。於。六。資。生。無。畏。法。此。中。一。二。三。名。

為修行住。檀者布施也。六者六度也。謂布施能攝六。

金剛經卷上 妙行無住分

一四

何以故下言

離相布施之

福德甚大而

以虛空喻之

度此中一二三一即資生施二即無畏施三何以故

即法施名為修行住修行者應住此中也

若菩薩不住相布施其福德不可思量故菩薩若能

如上帝布施行妙行而不住於相不泥着色聲香味觸

法則自性運用所有善根純熟圓滿永得無上菩提

之道其福德與十方虛空等不可以心思量度也

解云佛恐人疑不住相則落頑空故言福德以喚醒

之福不望福報也疏芥云不住相則心如虛空福德不

可思量是指心境如也蓋福德是言不住相之妙

菩薩都善所住而... 行相施... 此中施... 月心... 正有... 善修... 必修... 正知... 今有此... 故佛言... 住相... 福德... 思量... 布施... 菩薩... 緣而... 法緣... 名邊際...

持性修行

運師云。上云。說不住相。此

德以對下乘。者說欲啟人。好善之心。接佛種子。非謂無住相。注腳也。然佛法之廣大實可與天地參。福德不可思量。並

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及言

虛空。則思維路絕。故答云。弗可思量。語畢復呼世尊者。敬之至也。凡問之不字。音否。答之不字。音弗。

須菩提。菩薩無住相布施。福德亦復如是不可思量。

菩薩如上布施。不住於相。則自性運用。無住之福。徧

滿一切。究竟莫窮。與十方虛空等。不可以心思。限量

也。真性如虛空。妙行如虛空。福德亦如虛空。豈復有

住相妄心哉。疏云。佛貴無相。何說得福德。蓋憫眾生

被六塵染。未可遽化。姑誘之也。因以虛空喻之。東西

南北。四維上下。如是盡十方界。佛總要透出一箇大

字。如居士曰。何以故者。合承上滅度布施言。經文

於此。止言布施。不言滅度。以修證無二義言。一即二

於意云。何者。恐空生疑。福德是有為之業。故標虛空

二字。以明不可思量。有福德不着福德。名曰虛空。下

玄則經意。二妙行無住分

以都生所  
住而信布  
施者有兩  
住即有限  
長之福  
德之即為  
有限身  
之心拘定  
矣

非虛語

在諸相中知若  
相方能見其集

對相見性  
由相回性

末句雙結兩  
文勸人如法  
受持也即付  
囑意六祖曰  
不住是菩薩  
住處履昌云  
此是如來之  
正教菩薩之  
正學一切眾  
生之正等正  
覺也  
此段共有七

文。福。德。性。福。德。無。皆。闡。明。虛。空。之。義。無。着。云。虛。空。有。  
三。因。緣。一。徧。一。切。處。謂。色。非。色。中。皆。有。虛。空。空。雖。無。  
相。非。謂。無。空。福。雖。無。住。非。謂。無。福。也。二。高。廣。殊。勝。高。  
則。豎。窮。三。際。廣。則。徧。橫。十。方。殊。勝。者。四。相。不。遷。猶。之。  
三。災。不。壞。也。三。究。竟。不。窮。世。界。有。盡。虛。空。須。菩。提。菩。  
無。窮。有。漏。之。福。有。窮。無。漏。之。福。無。量。也。須。菩。提。菩。  
薩。但。應。如。所。教。住。如。來。教。菩。薩。法。不。過。住。無。所。住。菩。  
無。住。為。住。也。以。無。住。為。住。是。全。經。大。旨。大。圓。曰。須。菩。  
提。兩。問。住。降。佛。答。以。度。生。不。住。我。相。布。施。不。住。法。相。  
單。說。降。伏。一。邊。然。有。度。有。施。不。着。於。無。無。度。無。住。不。  
着。於。有。兩。頭。不。住。離。相。離。名。菩。提。本。來。如。是。發。心。修。  
行。亦。復。如。是。無。住。而。住。乃。為。真。住。所。謂。如。是。住。也。故。  
以。應。如。教。住。結。之。如。如。居。士。曰。末。句。應。如。所。教。住。者。  
總。承。上。文。言。因。地。果。報。總。一。無。相。是。為。無。上。菩。提。菩。  
薩。如。是。住。心。不。必。於。住。外。求。降。伏。矣。教。與。說。微。分。說。

住字上六住  
字俱作執着  
意解末一住  
字作止住義  
解  
此分是十八  
住之第二名  
應行住

按此二答言  
降言住總無  
定解其實降  
中有住住中  
有降離四相  
者是降即是

以言傳教兼意授佛以付囑寓護念以所說寓不可  
說故不言住於所說而言住於所教也自諸菩薩摩  
訶句至此皆言無相以酬應住降伏之問但眾生執  
情太重此相旋祛彼相旋伏無日於相中去相祇是  
心上加心故下文層層淘汰始證無相之體然其要  
不外此段也○此一節畧較功德以遮凡夫斷滅見  
而言福等虛空即是菩薩所得果報也恐人疑云既  
離相施則無福報故佛告以離相之施其福轉多以  
施契性空性空無邊故福施無邊此段較量已為極  
至為總較量後文躡此復有七番較量為別較量也  
此分正答云何應住之問所謂理觀兼修事觀也  
不住是理布施是事上第三分答降伏在大行意實  
相的大心此分答應住在行不住相的大行意實  
一貫即降即住無二法也(大圓曰降伏之法上章  
已說盡即安住之法亦已說盡若便結箇如所教  
住亦無贖義但滅度二字中間有許多事在上章

玄妙行無住分

無住不住相  
卽降也天台  
云前約願言  
主發大心此  
約行言主無  
住行施必有  
所願而行不  
徒行有所行  
而願非虛願  
不得以兩段  
分作兩事也  
經貫云此分  
言不住布施  
實概上文不  
住四相并呼  
起下文不住

只在理上說。不曾。在事上說。恐人將六度萬行。與  
菩提涅槃。打作兩橛。便要坐在無相處。又成住着。  
所以此章說箇應無所住。又在事相上指點出滅  
度實際處來。因而點出福德不可思量。來方顯得  
箇福足慧足。然後結出住字。則以無住爲住。所謂  
應如是住也。疏芥云。此解應住。舉布施爲言者。根  
者能住之主。塵者所住之物。施者有住之反。一根  
能施。卽一根不住。六根能施。卽六塵不住。得六不  
住。卽得六應住矣。不住。應住。無兩法也。故結之曰。  
菩薩但應如所教住。長水云。準此問答。便已經終。  
如來知見。恐聞者於句下生疑。所以預爲斷之。斷  
已復起。展轉滋多。此下天親分爲二十七疑。皆是  
躡前語跡。斷後疑情。經中雖無疑詞。而實伏在文  
內。經貫云。佛答二問。已竟。已爲善護念善付囑矣。  
此下復有若干未盡之意者。恐人隨語生疑。有一  
相於心。終不能住。終不能降。終非善護念善付囑



善提不住法  
相不住非法  
相

持持之根不初之  
塵引引根對境  
不著為施。順境  
不著者。直境。不此  
一切功德。不著  
成就大

初約菩薩果  
以明無相  
此分直指真  
空實相不落  
有無二邊不  
空而空空即

也故有下文至末許多經文然疑有二有須菩提  
顯有疑詞者有世尊逆知其有疑而為之斷者須  
知不是斷須菩提之疑是斷在  
坐大眾及天下後世之疑也  
釋旨按智度論般若廣畧二門以上佛告須菩

提至應如所教住是畧說般若以下須菩提  
於意云何至應作如是觀是廣談般若中分三  
理觀事行及果報是也廣中分七前三段是菩薩  
無相三昧後四段是如來第一義諦

各段之旨並二十七疑俱標於上方  
如理實見分第五之破執相虛妄習情始悟真如  
如理實見分第五之破執相虛妄習情始悟真如

見非真見也惟此如如之理乃人本性是為真  
來也正解凡人之形色皆屬虛妄非真實也所  
見形無相見理故曰如理實見謂實見本性如  
不任身相○覺非曰色身有相法身無相有相  
第五度身  
第六度身  
証法身

全可運量集二如理實見分

不空也。若在相上透得則前不住義亦透若住身相上打不透則前不住義亦不透。故以身相啟問。一斷求佛行施住相疑。此疑從不住相布施來。為求佛果行施。即是住所求佛相云何無。

實不以目見而以心見。不求相見而求理見。是為實見。○此章是明有相皆妄而顯無相之真。佛要人具無相正見。大圓曰：上文說箇不住相。尚未說出所以不當住相之故。得無量福德。只說得無相的果報。是應化邊事。不曾說得無相的源頭。至此分說凡有所相皆是虛妄。虛妄豈可住着。若見諸相非相等。乃知此無相處。即如來法身也。此經是破相宗。無相是真佛。乃從源頭上破。恐二乘以相見佛。於不住相起疑。故舉佛果以問。令知果實無相。自然於因不疑無住矣。  
善現根據前說不住相布施。既不住相布施而現在所修為求佛果。所謂佛果。十種好為求此而行施。即有亦求佛果之相。此豈能住相乎。佛故教而向之。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身相見如來不。  
法身  
應身三十二

相也。見如來指法身言。正解云：佛恐須菩提雖聞無相之旨。所悟尚未盡澈。故舉身相以徵詰之。大圓曰：

上女與全剛般若之住行。是為微三。七用。法身。

即三十二相  
我見  
我相  
我見  
我相  
我見  
我相

住此是預徵  
所疑後並同

○此第一番

探驗

化三三和

三身用  
受  
具足智慧光明

法

三身印一印三

不可萬于一相方

法老和色不相

三不二年等四

圭峯云四句

偈此為最妙

前說無住相施降伏其心是成佛之因恐空生疑佛

果是有為身相故舉此以問集解云此如來指法身

言乃謂真性佛也佛欲人見自性佛故呼而問之是

佛第一問如居士曰佛於此問特為提出見如來

三字此六度萬行之指南入法門者首當體認於諸

相中獨拈身相者蓋眾生無始顛倒在於妄認身相

須識幻身乃證法身盛釋此是現身說

法見得身相可無諸相皆無可住也

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此謂何以故如來佛號所說

身相即非身相須菩提解佛問意應聲曰不可蓋如

異此此為幻形非真實身相也身之不可執應以當

法猶鏡之不可執影以當光安可以應身當之身相

原是四大假合故不可以身相

見此須菩提自為問答以釋也

佛且云之身相乃隨在生虛妄

心應為而現  
本來空  
自性如鏡  
花水月

當見起  
我見如  
汝見山  
不起空  
見如不  
子

妄作本空之故曰虛

義具四句持  
說即趨菩提  
長水云斯則  
約有無等為  
四句此四義  
能通實相  
諸相兼空有  
言凡四相法  
相非法相皆  
在其中○非  
字莫作無字  
解非字活無  
字呆○即見  
如來即見自

有相皆是虛妄  
盛釋佛乃印可其言而推廣之言非

而生能生之妄念本空所生之諸相何實此二句是

全經要領然非於相外別有一無相法身故又云見

相非相即見如來如解善現已知身相虛妄佛即為

迎機而擴之曰凡所有相皆是虛妄幻身既滅諸幻

亦滅也又為下一轉語曰若見相非相即見如來

知幻即離離幻即覺也見非相不落於有見相非相

不滯於無有無雙遣中諦遍觀見如來若見諸相非

者見眾生本性之如來即菩提心是也若見諸相非

相即見如來忍居士曰佛恐須菩提離此有相之

引進之而以即相無住告之即妄即真即有中佛乃

無二體若能見諸相當體全空之非相則真妄不二

空有一如此第一義諦大乘之見也諸相非相者蓋

言有無諸相性本空故不見空性者非着相即離相

現若相法身 真實如來 須臾竟 無相因方 成就空相 之果故要 不住相布施

身中真性

此分是十八  
住之第三欲  
得色身住處

此下一段  
說得透  
澈

如見色住色是凡夫之常見也見空住空是二乘之  
斷見也凡夫二乘隨諸相轉墮落有無只見得一邊  
若見到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則有不無非即非離  
是為菩薩之正見得見真空實相故曰即見如來黃  
上彩曰見諸相非相是破相即見如來是顯性破相  
正所以顯性見字要看得細乃無見之真見王履昌  
曰此乃破相宗之四句偈也經所謂四句偈當即指  
此下經若以色見我四句即此見相非相二句如夢  
幻泡影四句即此見我四句即此見相非相二句如夢  
凡所有相二句即此見我四句即此見相非相二句如夢  
此一節言如來現身無相也菩薩果即是如來如  
來法性如虛空論其功德不過現身說法若離此  
二事別無有如來佛恐善現以相為佛故先徵之  
長水云三十二相是鏡智之上所現影像既涉有  
為之數當為生住異滅四相所遷若法身如來前  
際非從無而有後際非自有而無無有變異不可

如理實見分

破壞所以異於有為之相也。宗註云：有相者，應身也。無相法身也。法所以無相，故論云：如來所說相，即非起應，即是法。所以無相，故論云：如來所說相，即非相。若能了達此意，則一切世間之相，無非虛空體。非有為佛體，直解云：法身不住諸相，譬如虛空，非有相。而不拒諸相，若於諸相之中，見本性非相。此不離當念，即見如來，決疑云：法身亦非相。即於諸法相上，見其非相，即見如來，非捨諸法。外別有一相狀也。覺非曰：諸相非相者，亦非相。之斷二十七疑，只一破字盡之。不獨破生死相，亦破涅槃相。一不獨破煩惱相，亦破菩提相。有相無相，一異諸相，無不破之。直至破而本來清淨之見，顯矣。住相云乎哉。○已下有八番探驗，第三番結勸五番較。量此第一番探驗也。

長中真武

長中真武  
卷之五  
長中真武

△ 二斷因果俱

深無**信**疑○

此疑從上無

住行施非相

見佛二段來

相善施而施

果上安相而相

依善知識

此須菩提第  
二啟請也欲

令後世之人

共生深信故

有是問

空生開口說

相中不住

此因深也

果上不住

相而現相

此果深也

如是目果

甚深之理

末世古有

依信者著

# 正信希有分第六

學道以信為本。大乘法無住。無相。乃是正宗。聞之而不疑。

懼故為正信。此人不可多得。故為希有。○此申。

言不住諸相。以起正信。○覺非曰。能信諸相非。

相。則不惟無四相。無法相。亦無非法相。如是則。

法眼明澈。永離塵勞妄想。普現一切清淨。與佛。

無二矣。故曰正信希有。○此分與下七分。明非。

法皆相而顯。無為之真法。要人具離相淨行也。

末世學人。有二種障。一則著相見佛。二則執。

法修行。所以五分破身相。六分七分破法相。○

#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眾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

即指上三四五分之辭。與生實信不。開口說信者信。

無住行施。無相見佛之說。為道元功德母。

長養一切諸善根。舍信不能入佛法也。然人必真知。

確見而後能信。況信曰實。尤必滿其信之量者乎。此。

正信希有分

二

言說章句卽須善提所以有難辭也。曾鳳儀曰：此疑從無住行施。存一法相於非相見佛來無住行施因深也。無相見佛果深也。因胸中下故以果俱深人法雙混末世鈍根豈能無法暗破之信受若不信受將無空說耶。

持戒修福四字要看看下文。生信心種善根以至一念淨信及無復諸相等俱植根於此須一氣貫下。信須三德兼修謂持戒修福種善根也。

作是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為實。

見故云莫作後五百歲者言佛滅後分為五世初五

百歲名解脫次名禪定皆正法也三名多聞四名塔寺皆像法也五名鬪諍為末法乃邪見增長之世以

此為實者非空說而有實理信此章句為真實之諦也莫謂今日無實信人雖世遠年湮猶且信從如此

黃上彩曰持戒修福戒定也信心慧也能生者戒定

既具智慧自生故照萬法之空而見般若之實否則不能也修福者衣食為身福智慧為性福身福布施

信家人  
信心修  
古語福  
大莫過  
于禪定  
修福者  
信佛  
信心



實信人善根  
深遠

論云戒出三途定出六欲慧出三界當知是人。不於

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

種諸善根。如解若論實信之由當知此人不可輕看

持戒修福種諸善根方能實信純一不貳諸法無染方名淨信。淨信是入道之門。於淨信中自具福德所以堅眾生之信。

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念雜之謂之淨信。履

昌曰上云實信以佛語為實而信之。此云淨信。信諸

相之虛妄而不生妄想。信如來在自性而舉心立見

蓋眾生不淨事障理障。心念不一遂不能信。此須菩

提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此人

玄判經竟集七正信希有分

二二

佛知眾生  
這一念信  
心所信之  
功德說  
不盡  
必有淨信  
剛強志氣  
善善根此  
即大福  
信學

根也。○善根  
福德却是相

兼能救我相

非法四相

西執人相  
種種五空相  
相得執持 壽若

自然  
法相  
相喜相  
相喜相

非法  
非相

此釋生信得  
福由於生法  
兩空也無四  
相是生空無  
法相亦無非  
法相是法空  
二執俱空即  
無人我無法

信心。心便與如來相合。佛智佛眼無不知其存心。見  
其行事是諸眾生現心。雖暫得無為後果必圓成。無  
漏。當得無量清淨福德。○如解云：善現已生信心。此  
但為眾生釋疑。章首如是字。指見如來說。見如來乃  
是頓教。然功行必藉修持。故又指出持戒修福一念  
者。歷萬行如一念。言信之不二也。淨信者我執與法  
執兩空也。前云見如來。此云如來。悉見是諸眾  
生。蓋眾生見佛。則佛在眾生心中。佛見眾生。則眾  
生在佛心中。總此善何以故。是諸眾生無復我相。人相  
眾生相壽者相。無法相亦無非法相。盛註又言所以  
中。空性自圓。了知無我。即知諸佛眾生各無有我。故  
四相不生。是人空也。四相不生。諸法無從得立。故不  
住法相而為有。不住非法相而為無。是法空也。二執  
俱空。正得佛知見。成就淨信之本。天圓曰：無四相則

非法  
和法  
和相  
和相  
和相

我○正顯出  
淨信之淨

何以故下反  
結上文申明  
一心字蓋佛  
與眾生同此  
一心當下便  
是轉念即乖

蓮師云首段  
心字貫串三  
段首段單講  
下二段對講  
○此推明法

人空無法相則法空無非法相則空亦空三空既證

而實相生焉以清淨無相心故受清淨無相福如如

居士曰善現云頗有眾生似未必且暮遇之世尊云

是諸眾生則言信心不擇人而見矣三言諸眾生諄

諄切切直欲何以故是諸眾生若心取相即為着

喚醒羣夢何以故是諸眾生若心取相即為着

我人眾生壽者若取法相即着我人眾生壽者何以

故盛釋及各正本若取非法相即着我人眾生壽者

承上言法與非法總皆成相着一相則四相因之斯

皆法執總非法身無相豈能得清淨無為之福哉盛

釋取相者妄立知見妄起生滅也取法相者心外求

法也取非法者除法為空也惟淨信心不取相則生

相空而法執空執當下皆空四相前已申明此重在

明法相非法相之不可有如解云取字是為諸相根

○此推明法

空亦空  
者空有  
不二之  
謂乎

相非法相之不可取

結歸離相下文引喻以明○有無雙遣方是真空

此引如來常說之言作證此十八住之第四欲得法

全圖經實錄

二二

本取字上加一心字心之所之即為取取則成着不  
 言物與而言我取較物交斯引之義更為微細若心  
 取相二句反釋無我執相字就我人四相言若取法  
 相五句反釋無法執即無我執其若取非法相句加  
 一何以故言非法之細執尚屬我相況取法相非我  
 執乎着則不淨不淨則不實種種惑業從茲相續故  
 着為疑根無着為信根○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  
 此段是反上文而證之  
 法以是一取皆成四相之故所以若取法相即有法  
 取非法相而為無不着有無二邊方是清淨心方是  
 金剛真諦此二句順結下以如來常說之言證之  
 以是義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  
 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如如居士曰佛恐空生見法與  
 非法兩無所取遂一味耽空故

我空已極  
 法空已極  
 劫之何  
 偏計法  
 二空有不

身住處。法示以如來於法未嘗無說。然終日說。終日捨。如筏者。身有二。一言津梁。到彼岸之濟具也。用法之時。見岸不見。後法者。說法身。即此法界。到彼岸之方便也。說法之時。見心不見。法即此。分頗有眾生。是捨若待到彼岸。而捨則說與捨。又成兩相。又云。比。等二證得法。邱借法明心。悟心便當捨法。夫法是度生之具有體。身亦有二。一相可循。是可取着者也。尚不應戀。筏作家。況非法。乃。智相。七分如遺執之。言無體相。可據。是無可取着者也。何可縛。空。來得阿耨等。作筏乎。此段是結上文。而證勸也。末世眾生。能入相。一福相。八分與法相俱。空空見與有。若人滿三千。大干等。見並捨。可稱實信矣。眾生方能信。此無相之法。以見眾。

應身固是相。佛所說之法。亦是相。必并法與非法。生入淨信。門後半是表淨信。出言說外。可見佛言。切眾生慎。毋以生滅心。聽說實相。法前半是引眾。相見佛之難。而佛極讚淨信者。得福無量。因勸一。生之不可輕。并明法相之不可取也。善現極言無。此分是言無相眾。生方能信。此無相之法。以見眾。生之不可輕。并明法相之不可取也。善現極言無。相見佛之難。而佛極讚淨淨信者。得福無量。因勸一。切眾生慎。毋以生滅心。聽說實相。法前半是引眾。生入淨信。門後半是表淨信。出言說外。可見佛言。應身固是相。佛所說之法。亦是相。必并法與非法。

正信希有分

丁卯年上  
雲心堂

之相俱空。方可以名淨信也。佛恐人看眾生太輕。看言說太重。遂有執法修行外心求法之病。故如此云。○圓旨云。空生聞見相非相。卽見如來之語。覺得此義甚深難信難解。故爲眾生疑慮。不知佛之言。此非徒言說章句。乃表自清淨心也。眾生之信。此亦非徒信佛言說章句。乃信自清淨心也。此清淨心。卽眾生可以成佛作祖之善根。雖在纏百劫千生。而此善根終不泯滅。故卽後五百歲。佛道陵替之時。自有持戒修福者。一念淨信。千佛卽可福德難量。此福德非有爲之福德。卽清淨心現而我人眾生壽者俱粘不上。而上同佛心之福德也。卽以佛言爲言說章句之法。相與對治法相之非法相亦粘不上。而千佛同源之福德也。若生一取相心。則非清淨心矣。卽生一取法相與取非法相心。亦非清淨心矣。譬之渡河。用筏到岸。卽捨法何有焉。而況易墮偏空之非法乎。卽

三斷無相云  
何得說疑○

前云佛非色

相法不可取

是無佛無法

矣何現見佛

成菩提現今

說法

此第二番探

驗

無得無說分第七

如理作意

了悟真空無法可得無言可  
說○大圓曰此章是承上不

可取法取非法而明無得無說之真法也覺非

曰法體空寂不着有無安有定法既無定法安

有定說○此言不以實法

繫人而無住大旨已完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得於已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耶如來有所說於人法耶盛釋此承上法尙應捨

相可離又言法相非法相可離恐尊者疑佛法俱無

故以有所得有所說兩詰之不但福相不可住即智

相亦不可住也此言法身真如實際離有無相言說

相但以眾生故現種種形相語言無得而得即無

得無說而說說即無說也圓旨云佛得無上菩提非

真有所得也不過得自本心耳佛為眾生說法亦非

忍位觀空

佛所說義。項上章以是義。故義字來指。不應取法取。

非法說。

申言無定之。致。是法則。

有所說也。不過隨機應現耳。上文雖為諸菩薩掃除。法相。恐其於佛法。二見終有未忘。故呼空生。而以如來得菩提。有○須菩提。言如我解佛所說義。無有定所說。反徵之。

**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

如如曰。上文言信。此言解。是知見信解之次第也。外道計常計斷。執為定。有定無。即為謗法。故言無有定法。以闢邪見。無有定者。不偏。無兼法。與非法。言所謂非法。非非法也。然善現所答。猶屬一問未達。蓋爾時。尚未了。一切法。故不直曰。無有法。而曰。無有定法。尚未了。得為無所得。故不直曰。無可得。而曰。無可名。疏芥云。法者。隨時而運。因人而施。何定之有。法闡於說。說依於法。法不可執。說豈可執乎。何以故。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不可說。非法。非非。

于... 空... 法... 義... 同...



有實相勿是法則落空相非有非無法無不備所謂真空不空也菩提法所以不可取說之故○長老先言無定次言無為悟入聖境矣以無為法可見離無不是佛法執無亦不是佛性

法。若果可取說即非不定。今則如來所說法無上菩提。即是本來正覺心。周匝空有不。住空有安。得以定。法名之。非法者。一切法無取相。故非非法者。彼真如。無我實相。有故。集解云。如來所說。乃無上菩提法也。可以性修。不可以相取。可以心傳。不可以言說。所非法。則不有非非法。則不無此申言。無定之故。所以言說。所以者何。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乃自然覺性。不假人為者也。即是無上菩提之別名。但聖人具足清淨。故名為聖菩薩。自聲教而悟。故成其賢。悟有淺深。故所證遂有差別。然總一不可取說。清淨無為之法而已。盛釋此菩提法之所以不可取說者何故。凡一切賢聖皆得人法兩空之理。俱是無為。但三乘差別。修證不同耳。經貫云。一切與皆字。見不獨如來為然。以無二字當一頓再讀。為法二字。纔得旨。曰。以無則非法。曰。以無為法。則非非法。以無為法。非有差

菩薩中有  
三賢者同  
中有七賢  
此均名為  
賢須陀洹  
至羅漢之  
四果與菩  
薩十地同  
佛名為聖

賢首之  
一真法界  
法相之大  
國智此之  
玉如法

菩提是無為  
法說不得取  
不得亦得不  
得而福最勝  
下文欲較量  
無為之福勝  
而先以有為  
寶施發其端

別特因人而有差別悟深者得自深悟淺者得亦淺  
按無為者以正覺還我真性本來無假作為即是  
無住無住即無相無相即無起無起即無滅蕩然空  
寂鑒覺無礙乃真是解脫佛法熾祿疏鈔云未了人  
空法空皆名執着了對出空法熾祿疏鈔云未了人  
此二法即曰無為法眼無礙對出空法熾祿疏鈔云未了人  
此以上言如來說法無相也疏云無有定法即是  
性空解窮相盡謂之菩提無相故不有假名即不  
無不有不無何實可得何定可說天圓曰此承上  
不可取法取非法而明無得無說之真法前文說  
簡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此兩句該得全經意  
旨但見如來處中間有箇岐路落在實相上則成  
法相落在非相上則又成非法相所以第六分將  
法與非法兩路截斷此分却將如來所得所說徵  
詰者兩箇如來字正根第五分如來字來要勤他  
信處落在那裏空生答箇無有定法不可取說活

身亦收量

則與六齋

未詳

齊全皆因

三千大千

此乃較量功

德以顯勝復

道佛法以顯

玄○經即文

字般若能生

佛法

此第一番較

量

此分佛深契  
須菩提將佛

潑潑地恰在箇中末後說箇一切賢聖皆以無為

法而有差別不是腳踏實地怎能說得如是諦當

只此一語為眾生說可以出生死趨菩提故下文

遂以持經功德較量但無為法一句依舊落在實

相上故下文又以佛

法即非佛法點撥之

依法法直法行世第一住出生分第八謂諸佛之法盡依此出生○

此分是較量受持此經功德之勝蓋法雖不可

取說而不空佛恐人因不可取說住在無相無

為處便欲毀棄言教言教若毀將何信解所以

又明一切佛法俱從此經出而隨轉一語曰佛

法即非佛法不令他有存住處○前教理行果

四法皆備大旨已彰故即較量其宏功以啟發

真性耳覺非曰住相布施福德輪迴與性遠隔

若依般若法則令自他皆見性成佛故曰依法

所說離相降  
心離相布施  
離相見如來  
離相淨信而  
得福總結成  
一無為之法  
舉寶施之福  
以較勝欲顯  
以無為法之  
福無量也  
三千大千另  
有全註因冗  
未載  
性彌六虛福  
德亦如是

出生以見非  
他功德可比

以上約以諸法空而發其真又致疑但此約法一切空耳  
所有若修了達諸法空相又而修布施等行正是成而不限量  
功德是以此空即信解受持此法之功德與世間善法異

須菩提於意云何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

布施是人所得福德寧為多不天圓曰上文從無相

無說歸到無為則般若真宗空生已了然矣佛恐人

將無為法認作枯寂住在這裏殊不知菩提一現萬

法具足無量福德無邊佛法皆從此出不可取却是

取不盡的不可說却是說不盡的故遂以福德較世

界者世間之方位界限也有小千中千大千之名以  
其三次言千故云三千大千實則一大千耳這布施  
謂捨七寶者金銀琉璃珊瑚碼磲珍珠玻

提言甚多世尊何以故是福德即非福德性是故如

須菩

行平等供  
養孝子  
吉布施

論之良又

其

因經悟性性  
見心明福等  
太虛歷劫不  
壞故云勝彼  
○此一問答  
重受持為人  
解說二句上  
句自修功下  
句及人功  
乃至四句偈

來說福德多。

是福德者事福也。即非福德性者。謂非

成世間有漏之事福而已。如來說福得多。以其有限。

得以計其多寡也。陳雄曰。世人多以寶施為求福地。

不知修性中福德。故設為之問。以較優劣。持經精進。

者率性而修也。性彌六虛。福德亦如是。是之謂福德。

性聚寶布施者。藉物而修也。物有限。○佛言須菩提。

其福亦有限。故須菩提辨論以明之。

五字較。若復有人於此經中受持。乃至四句偈等為。

訂補正。他人說其福勝彼。持經之福。勝於寶施。正見此經。即。

他人說。其福勝彼。持經之福。勝於寶施。正見此經。即。

是。自利行為他人說。是利他行。總重。因性悟性。非徒。誦說也。發言成句。為偈。四句偈。諸解不一。或指經中。二偈。或指無我相。四句。圭峯謂。凡所有相。四句。最妙。須知佛止說。偈未嘗執。一旦從經中受持說來。上標。

衣去上五分

向

等經中凡六見

此釋上其福勝彼之故諸佛之身及所證之法無不

乃至下繫以等乃是自多至少之意豈可執四句以  
 求着落乎盛釋諸經佛偈多用四句應作通解故說  
 一等字有經而後有偈故下乃至二字剩閒云圭峯  
 以凡所有相四句為偈中最妙未嘗廢餘偈也陸騰  
 曰大槩經典以四句為一偈不過曰自一經以至一  
 偈云爾說者紛紛真屬無謂宗註言舉少以況多廣  
 伸云上有乃至字則由一部一章而至於一偈下有  
 等字則由一偈半偈而至於一句皆可也剩閒曰四  
 偈之外經中尚多偈句自一二三四各拈出以見例  
 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一句偈也不取於相如如  
 不動二句偈也佛說般若波羅蜜即非般若波羅蜜  
 是名般若波羅蜜三句偈也如來者無所從來亦無  
 所去故名如來四句偈也隨何以故須菩提一切諸  
 經受持任人領會二說附叅

**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  
 持說

從般若而生

空 即和佛法

何 而說佛法者

中 是名佛法

是名佛法 是名佛法 是名佛法

佛又恐人住 在佛法上故

云即非佛法 以掃之

非佛法即前

云無為法即

甚約得福甚奢。此何以故。蓋以諸佛之身及所證之  
 法。皆從此經而出。疏云。菩提名法。身不生不滅。人  
 具有但。以煩惱覆之。則隱。今以持說之力。妙慧自彰。  
 觀破煩惱。法身顯現。如燈照物。名為了因。是法從此  
 出也。報化名福。身本來無有。是萬行齊備所致。今以  
 持說之行。能成福身。如種得水土。芽苗自發。乃名生  
 因。是佛從此出也。王日休曰。菩提謂真性。菩提法謂  
 諸佛求真性之法也。何佛非心。何佛法非心法。故曰  
 皆從此經出。所以般若稱。為佛母。僧若納曰。皆從此  
 經出者。非單指經文語句。言乃指所說實相。般若即  
 是一心。心遍為諸法性體。須菩提所謂佛法者。即非佛  
 心。能生一切法故。申。須菩提所謂佛法者。即非佛  
 法。是名佛法。四字較訂補正。佛纔說箇出生佛法。恐  
 以醒之。蓋佛法在心。而不在教。非佛法者。不執法也。  
 六祖曰。所說一切文字章句。如標如指。依標取物。依

不若... 言...

後云無法可說意

指觀月月不是指標不是物但依經取法經不是法  
經文則肉眼可見法則慧眼能見若無慧眼但見其  
文不見其法若不見法即不解佛意不解佛意徒然  
誦經不成佛道○筏喻曰佛法即非佛法申明無爲  
法也下章問答四果申明一切  
聖賢皆以無爲法而有差別也  
此節乃躡前畧答中遮眾生斷見爲第一番較量  
功德也尊者領悟指出性字見得真性福德無  
量無邊持經勝於寶施正見此經即般若性也佛  
法皆從此經出言此經爲般若真諦能爲法身作  
了因能爲報化作生因也佛恐人執着經相即於  
言下掃之盛釋云佛法者真諦之理即如來圓覺  
妙心慙山云般若乃是能出生佛法者本非佛法  
也剩閒曰般若本非佛法指實相般若言若觀照  
般若與文字般若便云佛法矣秦大音曰下文  
四果當直接差別一氣說云何插入福德蓋此經



佛敎真詮

次約菩薩位  
以明無相  
四斷聲聞得  
果是取疑  
前云如來所  
說法皆不可  
取故疑聲聞  
得果是取

宗旨遮有遮無才說無為恐人墮在無邊忙中急  
下一轉遂言福德佛法以明有佛之法又恐人執  
定佛法遂成法相故言即非以掃之轉轉層翻一  
團圓義○盛釋云已上數段無住降心是實相般  
若妙行即見如來是實相般若無法可得是  
實相般若真果無法可說是實相般若妙教後此  
擴充小行俱歸大乘  
使三乘同一解脫也  
一相無相分第九  
此言四果似有一相而實無有  
曰有法可得有道可成即是為未免著相四  
果雖淺深不同而無為則一故曰一相無相○  
此第九分與下第十分是微一切聖賢證修  
處皆不可取說以證佛法即非佛法之意全要  
看如來鉗錘微妙密  
空生解悟深微處

一相無相分

此第三番探

四果修行得道有淺深根性不同所悟所證隨異若次第而修則無上菩提可到若萌有得之心即着四相不能深造故設此四問○四何以故下俱以名釋義見以無為法而不著得

須菩提於意云何須陀洹華言入流能作是念下

得果之念能字各本俱我須陀洹果不佛氏有因

未及解疑指證果時說我須陀洹果不佛氏有因

是因即得是果如種桃得桃種李得李我指四果之

人念我得果與否也○盛釋此承上不可取恐聲聞各取

來作第三番探驗上言無為法不可取之實即言○須

自果而須菩提正四果中人故問以得果之人作念

我已得果不尊者一辨論言所得之實即言○須

無念之故末復以己之無念無行切為證明之○須

菩提言不也世尊謂證果人何以故須陀洹名

為入流而無所入○無取不入色聲香味觸法名須

陀洹也入流者謂初入其門能見道位得預聖人之流

全同系遺集一

二一

上元諸佛  
佛法以此諸  
聖也不覺  
諸聖所證  
法也不覺  
所證法何  
佛又復有  
証聖果者  
有不証聖  
果者諸聖  
者各証心  
自所証之  
手

彼証人及  
西証之果  
我執空等  
對待

果之相始得  
證果其名即

隨果定

見惑者謂能

障人見道故

思惑中惟貪

嗔癡慢四者

乃是細惑與

生俱來障於

修道故謂之

修惑全註因

冗不載

甚二三高外

四果障為具

空僅能離粗重煩惱不入六塵境界耳名須陀洹以

是之故此聲聞初果自聲教而悟者曰聲聞能逆凡

流故入聖流。此言初果以無相證此果。須菩提

已斷見惑離四趣生然未能捨離塵境。須菩提

於意云何斯陀含。華言能作是念我得斯陀含果不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斯陀含名一往來而

實無往來。是名斯陀含。一往來者謂一往天上一生

起妄後念即止前念有著後念即離目觀諸境此心

還有一生一滅無第二生滅故言一往來然已悟真

空究竟能出離生死不受輪轉實無往來之相也名

斯陀含以是之故此聲聞第二果比入流又高一級

○此言二果以無相證此果人於欲界九品修惑前

六品盡後三品未斷故雖往上界仍來欲界受生惟

我定二

金剛經卷上 一相無相分

三十一

四果初為見  
道二三為修  
道四為無學

生致空王曰生空

宗無學之說  
為是

能斷盡餘惑  
始無往來

○須菩提於意云何阿那含

華言不來  
亦名出欲

能作是念我得阿那含果不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

何以故阿那含名為不來而實無不來是故名阿那

含。不來者人間報謝直生四禪天上更不還來欲界

可欲本無欲界故實無不來也名阿那含以是之故

以無相證此果斷欲界九品修  
○須菩提於意云何

阿羅漢華言無生謂諸漏已盡無復煩惱更不於三

集解阿羅漢具無煩惱不受後世所有之身應供養三義謂三界  
見思煩惱盡不受後世所有之身應受人天廣大供

全用新法

三一

不來欲界

本多末  
才和

以上一為入  
流果一為一  
來果一為不  
來果一為阿  
羅漢果皆無  
得果之念而  
以無為法

養能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不。阿羅漢得無相之理

聲聞之道。至此圓滿而至極。故不名果。而名道。正解

云前三段言果。猶花之結果。有功。夫成實義。阿羅漢

言。道至此徹悟。○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實無

有。於理得證義。我空故

有法名阿羅漢。世尊。若阿羅漢作是念。我得阿羅漢

道。即為着我人眾生壽者。季文會曰實無有法者謂

情無逆順。境智俱忘。無絲毫之法。可取。斯名之為阿

羅漢也。若作念。謂我得阿羅漢道。即着四相。與阿羅

漢地位。隔。何以稱阿羅漢耶。經貫云。實無有法。塵心

淨盡。無法可學也。學到無法。可學。方得阿羅漢道。若

作是念。我得其道。即無異。着四相。降伏之。且不暇。豈

能無法。可學乎。○此明四果以無相證。此果斷三界

末以尊者自得之果證之

○三昧亦云

三摩地又云

三摩提三字

總作正字解

世人以三昧

作妙趣解謬

甚○有四相

而不離欲則

不能無諍無

諍則三昧矣

全圖統貫要

三一

見思煩惱俱盡。四果人俱無得果之心。可見聖賢皆以無為法全不住相矣。但四果只是了一身不度眾生。佛門世尊佛說我得無諍三昧人中最為第一。謂之小乘。

是**第一離欲阿羅漢**。諍者爭也。塵念欲行。道念欲遣。猶如水火不相和合。兩念相爭也。無諍則理欲俱忘。一念不起。是為三昧。疏云無諍者離智惑二障也。離惑則不着有相。離智則不着無相。一念不生。諸法無諍。又心無生滅去來。惟有本覺。

常照故名無諍三昧。廣錄云三昧此云正定。心無生滅。是也。亦云正受。心不受一法。是也。亦云正見。又云正覺。遠離九十五種邪見。是也。按四義當以定為主。見乃定之見。覺亦定之覺。受亦定之受也。刺閒曰。即

是本來靜覺。心中不取於相。如如不動。即三昧正定之註脚也。人中謂弟子之中。離欲者斷盡見思影子。并不作一證心。即無得無說之真旨也。世尊

思影。子并不作一證心。即無得無說之真旨也。世尊

定之註脚也。人中謂弟子之中。離欲者斷盡見思影子。并不作一證心。即無得無說之真旨也。世尊

思影。子并不作一證心。即無得無說之真旨也。世尊

思影。子并不作一證心。即無得無說之真旨也。世尊

作是念所謂  
若心取相也

○凡作是念  
便是有心層

層掃却前掃  
却諸法此掃

却諸心

外雖有行心

中無一可得

卽是以無爲

法

此分是十八

住之第五於

修道得勝中

無慢住○自

我不作是念我是離欲阿羅漢

我却不作是念謂世

尊我若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世尊則

一作

不說須

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

阿蘭那華言寂靜亦云無事

人行也卽是清淨行外不見所行之法內不見能行

之心是行而不以爲行也行者作修行人看言我若

以須菩提實無

不應以我爲好樂阿蘭那行者矣

實無所行者

所行不着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

本性空寂雖

隨緣赴感而實無所行也無得阿羅漢道心故行而

不以爲行此之謂眞行所以名樂阿蘭那行○此明

辟支佛以無相證集解云此節蒙上第四果須菩提

阿蘭那  
反宜見  
是我

此至十六住  
如次對治十  
二種障意明  
欲求色身法  
身須離是障  
障盡入十七  
證道住今對  
治第一慢障

可悟佛法即  
非佛法矣

上文說無為不可取不可說則修行當以無念為  
宗無着為用佛恐諸菩薩求佛果心急則有所得  
心難忘故舉四果以設問決疑云此示無住真宗  
也佛言法非可取佛不可求恐聞者進退無據故  
以四果逆徵之俱從賢聖無為中差別來及須菩  
提詳言三果復自為證明了無執着則四果皆無  
住處足見如來菩提必無可住之理矣徐士英  
曰佛說四果自有等級第一云不入色聲香味觸  
法是知欲境當避如初生果第二云一往來是蹈  
欲境不再如方碩果第三云不來是去欲如遺如  
已熟果第四云離欲是無欲可除如既收果宋儒  
謂釋氏有上達而無下學觀此亦是下學上達處  
王真如曰此是漸教如此若入佛地矣又何四果  
空即此金剛般若波羅蜜超入佛地矣又何四果

金剛系真義

三二



△

五斷受法時有所取說疑  
○此疑亦於三疑中不可取不可說來  
○此第四番探驗○憨山曰此示究竟無得之旨尊者雖悟菩

佛告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自稱昔在然燈佛所於

莊嚴淨土分第十  
○此言佛菩薩皆以無為法而為無意已完是莊嚴亦以無相證○覺非曰自性本來清淨無假莊嚴但莊嚴亦不在莊嚴上淨心乃所以莊嚴也○此分是證明佛菩薩之授記嚴土不可取說結勸諸菩薩無住生心因發喻以明無相身之大而空生深解也

之足云剩閒曰今生頓超佛地必從前生漸修中來若是白地凡夫豈能頓悟故經以大乘為宗兼說二乘正見頓之不可無漸而漸之不可自畫於頓也宋徵輿曰果可證無可得道可成亦無可得無得之得庶幾乎  
*見菩提道*  
*見諸菩薩淨心証道*

佈  
泥

善所得法即二空般若之法  
由二空般若之法  
若此  
理此  
由外  
果故  
而得

說而名說前而  
自法而名得此言  
本性上本增不減

提無住恐疑  
佛果必定得  
法而成世尊  
故以授記之  
因親為證明  
說而名說前而  
自法而名得此言  
本性上本增不減  
大圓曰言實  
無所以息大  
眾之疑  
此十八住之  
第六不離佛  
世時住離第  
二少聞障不  
離佛世則具

法有所得不也。上言聲聞不作得念果蓋就證果時言  
契合證據處豈可亦言無取耶所以佛將自己因地  
中事問之若道有所得得個甚麼若道無所得因何  
授記然燈佛即定光佛是釋迦佛授記之師佛生時  
有光於眼耳口鼻百孔中放出如燈之明故號然燈  
此問全欲

○不也世尊如來在然燈佛所於法實無  
所得。大圓曰尊者答云實無所得即自果中實無有  
釋迦有聞然語言從緣無自性體非智證法如來當  
日惟以自無分別智證自無差別理智與理冥神與  
境會豈有所取所說耶不過印契此心而已如如曰  
昔在然燈佛所其時尚未作佛似不能不依法修行  
於法難言無得不知如來修幻之時即離法幻豈待  
證果方照蘊空於法無得不是屏除一切乃無法相

證果方照蘊空於法無得不是屏除一切乃無法相  
於法難言無得不知如來修幻之時即離法幻豈待  
昔在然燈佛所其時尚未作佛似不能不依法修行  
境會豈有所取所說耶不過印契此心而已如如曰  
日惟以自無分別智證自無差別理智與理冥神與  
釋迦有聞然語言從緣無自性體非智證法如來當  
所得。大圓曰尊者答云實無所得即自果中實無有  
此問全欲

法苑珠林

三三

見法  
空性佛

多聞

六斷嚴土違

於不取疑

若法不可取

云何諸菩薩

取莊嚴淨土

○此第五番

探驗

菩薩所住之

處謂之佛土

以有一世界

必有一佛設

化故也有意

作善緣福業

謂之莊嚴

聽法而無所

亦無非法相也。實字與上文實字相應。無

得原是實相。不屬斷滅。○此第四番探驗。

○須菩提

於意云何。菩薩莊嚴佛土不

度萬行。莊嚴佛土否。盛註欲顯法性真土。先舉相土。

問之莊嚴佛土。如金地寶林之類。凡造寺寫經布施。

供養。總是着相莊嚴也。正解莊嚴佛土。是從境說答。

亦從境答。談境正所以徵心。見心為真。實境為虛。假

境本乎心。因心現境。故菩薩不事境而事心也。剎間

曰修行度眾。必假清淨佛土者。心固可以現境。境亦

可以攝心。此佛所以既說心宗第一義。而又說淨土。

第二義。以度眾也。佛為度眾。生而現土。菩薩為度眾。

生而修現土。因修現土。因者。生清淨心。兼

修六度萬行也。經不言者。舉心以該行也。○不也。世

尊。何以故。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六度萬

由因中要

修淨行功

德方修成

妙莊嚴之

国土同佛

身亦何修

言行善相

行乎

并到已

行修

空

莊嚴

莊嚴

莊嚴

莊嚴

得莊嚴而非  
莊嚴清淨極  
矣

第一番結勸  
○此承上離

行。佐揚佛化。非不莊嚴。佛土。但不取外相。莊嚴。六度。萬行。皆無為法。清淨行。不會着相。佛土。用意莊嚴。佛土。因佛而有。佛遷化而度。亦壞。則莊嚴。非實有一時。虛名為莊嚴耳。盛釋莊嚴。佛土。謂相土也。維摩經云。隨其心淨。則佛土淨。乃性土也。尊者知自性。佛土。本來具足。不假莊嚴。故云。即非莊嚴。心常清淨。無嚴而嚴也。又云。是名莊嚴。性空處。有不壞相。即實相。莊嚴也。下文佛以淨心莊嚴。示之。此言嚴土不可取。第五番探驗。見得佛果。無住佛所住處。亦無為住也。廣錄莊嚴。以境言。莊端正。裝飾也。嚴齊整。謹飭也。以心言。真性不亂。曰莊。邪妄不入。曰嚴。佛土。以境言。謂佛世界。以心言。指本來心地。謂之佛土者。佛心不失本來能全心地。猶儒家言道。歸之聖人耳。五行土居中央。出生萬物。心中道。出生萬法。故以土喻心。○

是故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

金剛經疏

三十四

二空般  
若之心  
回清信  
以此身  
心均不

相莊嚴之土而正示離相

莊嚴之行從前說破相

只說得箇無住此從無住

處點出生心二字可見此

清淨妙體包裹太虛故下

文有須彌山主之問

心無所住乃為清淨生猶

無所住處而生存之生於

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

其心須菩提能領佛旨佛於是順其詞而語之菩薩

誘物化乃不清淨既知佛法無所得又知莊嚴非莊

嚴此無取無着清淨心也諸學道菩薩當如是湛然

常在色聲香味觸法上生心一有所住便為六塵所縛

妄念旋起不能清淨矣須知清淨心妙圓周徧不泥

方所本無所住也當於無所住處而生其心斯真莊

嚴斯真清淨盛釋此世尊以淨心莊嚴示之乃第一

金剛經卷上莊嚴淨土分

三五

高子印 觀空

存其心蓋恐如槁木死灰入於頑空落在無事甲中耳今人閒坐而倦思生即是不能生其心也

此十八住之第七為願淨佛土住離小攀緣作念修道障緣形相土則小無緣則大契法界故  
薩莊嚴是標其功行此言諸菩薩則護囑之人也應信是一念之覺此清淨心是全體六度萬行總為修此清淨是本來地即究竟地前云不住色等布施此不生色等生心攝事歸心言不住較細此生字是生滅之生其心之生乃以不生不滅為生無生所生也。不生。與初果之不入迥異不入止證離欲故以不來無生為淨不住則不離色等而無色等故曰如來曰生心以能來而生其心并不着行於施之布施此云應無所住而能生為淨前云應無所住行於相清淨之已處即是生也所謂無降之降無伏之攀緣作念修此兩節明菩薩以此所以六祖一聞此語頓悟如來得法嚴土二者上節言得菩提無相次節言度眾生無相應如是下點明問意須菩提譬如有人身如須彌

金剛經真義

三五

生十得句  
須菩提  
身如須彌  
度眾生無  
業不來得  
悟如來得  
頓悟如來  
理猶頓悟  
給不劫  
不操

七斷受得報

身有取疑

此第六番探

驗

無住生心心

界廓周沙界

故託大身以

問之

須彌山王身之類  
與空而住而中心  
之智慧也

此從報身轉

出法身

按此節解說

不一當以從

報身轉出法

身為是

山王於意云何是身為大不

第六番探驗也前言三

十二相是化身之應現若報身者實行所致勝相難

忘然使身相可住縱勝須彌仍據形量世尊欲取寔

相託大身以啟問正解問意佛法既無為無取所得

報身豈非有取恐有此疑故設喻為問梵語須彌華

言妙高山之極大故名山王人身寔有是大不過假

設其詞如七寶滿三千大千之類顏丙曰報身即是

色身色身雖大如須彌山王畢竟非大為有生滅佛

說非身纔是我之清淨本心乃真法身法身充滿法

界是名也須菩提言甚大世尊何以故佛說非身是

大身也正解答言身如須彌山王誠大矣若以色相

名大身身言寔有是犬佛所說者非色相之身是乃

名為大身也盛釋須菩提見得從法起報報即法身

能見非身之身報身亦不可取總以明無住真心徧

身

報身由法身現

法身居於智慧

此非佛說也

但空者自性即愛之

其空法性乃名大身

徧





薩無住生心淨心常生法身圓滿此常生之心豎  
深橫遍無去無來因發喻以明無相法身之大而  
空生深解也不曰心之生而曰生其心者此心是  
正智是顯現本有真心於無所住中生之並非落  
寂滅見佛設大身之問而尊者即於非身悟大身  
益見身土皆空心量之廓周無盡蓮師云上言  
心下言身者非反說到身外也身字即作心字看  
如來蓋欲廣須菩提之心故以須彌山王之身問  
之耳此段問答言無所得無有莊嚴而至於心無  
所住則此心方為廣大託大身設問此又是如來  
開悟須菩提一則也自須陀洹起直說到菩薩層  
層駁入俱是須菩提善解處言四果中人即答以  
小乘之旨言阿羅漢即答以無諍之旨言佛即答  
以無所得之旨言菩薩即答以非莊嚴之旨隨問  
隨答而中間須菩提自說佛名之一段是須菩提  
以身自證之意佛又說然燈佛一段是如來以身

薩無住生心淨心常生法身圓滿此常生之心豎  
深橫遍無去無來因發喻以明無相法身之大而  
空生深解也不曰心之生而曰生其心者此心是  
正智是顯現本有真心於無所住中生之並非落  
寂滅見佛設大身之問而尊者即於非身悟大身  
益見身土皆空心量之廓周無盡蓮師云上言  
心下言身者非反說到身外也身字即作心字看  
如來蓋欲廣須菩提之心故以須彌山王之身問  
之耳此段問答言無所得無有莊嚴而至於心無  
所住則此心方為廣大託大身設問此又是如來  
開悟須菩提一則也自須陀洹起直說到菩薩層  
層駁入俱是須菩提善解處言四果中人即答以  
小乘之旨言阿羅漢即答以無諍之旨言佛即答  
以無所得之旨言菩薩即答以非莊嚴之旨隨問  
隨答而中間須菩提自說佛名之一段是須菩提  
以身自證之意佛又說然燈佛一段是如來以身

莊嚴手七分

上章言無為  
法身之大下  
章言無為福  
德之多

此第二番較  
量

以下皆較量  
福德之勝

欲明福勝先  
說河沙既約  
多河以辨沙  
復約多沙以

證須菩提意針針相對絕不支離當以此番問答  
為兩人本地風光○大圓曰若不知非身是名大  
身則諸相非相渾身墮在非法相裏何處有出身  
之路若不知大身即是非身則一切賢聖終身落  
在差別路上何日見全身之現哉到這裏方知無  
為法三字未足以名此經不得不問此經之名矣  
無為福勝分第十一無為法也持經功德人已  
俱利無為之福勝於寶施  
○覺非曰前以四果無念釋迦無得申明一切  
賢聖皆此無為法恐人信持不及故又較量福  
德

須菩提如恆河中所有沙數如是沙等恆河於意云  
何是諸恆河沙寧為多不  
恆河西土天竺之河從阿  
耨池東流出周迴四十里

室即色  
色即空  
空即色

影福皆為寶  
施張本。此  
先以外財較  
量。

沙細如麵佛多在此說法故取為喻弟子所習見使  
易曉耳其中沙數無量沙等恆河是倒裝文法謂恆  
河如沙之多也是諸恆河其中之沙寧為多否亦是  
假設之喻不過言數之極多以喻世界之極大耳。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但諸恆河尚多無數何況其

沙如恆河中所有沙數是一沙即為一恆河是諸  
河中又各有其沙河尚無數何況其中之沙也。

須菩提我今實言告汝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七寶

滿爾所恆河沙數三千大千世界以用布施得福多

不。前只說三千大千世界之寶施此增言恆河沙數  
總見布施之極多耳。正解云前已有一番較量然

未說四果無心釋迦無得佛土不嚴而嚴佛身無取  
而取猶未是般若極則今斯義既明法理兼深由是

心修中住

受持經偈以無所住而生其清淨之心且為人傳說便皆無住無得成非身大身是人已得法王大寶豈世寶所能及哉○王曰休曰財施不出欲界法施能出三界此十八住之

全阿維夏集一

三二八

復取甚多之福以較量之使受持者益知所趨向也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如謂

此布施得福豈有不多之理但不知世尊以為何如耳

○佛告須菩提若善男

子善女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

而此福德勝前福德七寶布施亦是難事而持說尤為福勝者布施總屬有為福德

雖多終有窮盡不如受持經偈轉教人皆得入佛知見彼此利益成無上道脫離輪迴永超生死此法

施福德勝河沙布施也天圓曰七寶乃世間之寶難以佛法出世之至寶恆河中所有沙

不若此經中出生佛法之多如是沙等恆河不如此經佛法中各具非佛法之無為法身是諸恆河

所有沙數世界又不及非佛法非身中生無量無邊諸佛法之廣大布施得世福受持則得性福

第九遠離隨  
順外論散亂  
住恆河寶施  
不及持經如  
何外學不修  
正法耶

世眾

福止及自身福盡還墮性福轉化  
生福普益多豈可同日而語哉  
此第二番較量比八分較量更深一層蓋七分以  
前止說得清淨法身八分即以德較量因言佛  
法皆從此經出入分以下歷舉聲聞菩薩俱從無  
為法中現出許多差別究竟歸於無為然後結勸  
諸菩薩無住生心而託大身作喻以驗之則清淨  
法身中之全體大用一齊俱現矣此較量功德所  
以一步深一步也如居士曰既為大身福德何  
量故持說能獲勝福然揀外以表內名為福德性  
本內以彰外名為大身不是兩義如何此福德勝  
前福德蓋前說法固極元妙然有賢聖差別之階  
此則四果與菩薩同歸無得大小渾融以經義之  
轉圓顯持說之殊勝若所說心性前後無淺深也  
○又云自須陀洹能作是念句至此以後無顯無  
相之殊勝也統括其意謂如來清淨法身原無法

無為福勝分

11) 和行無差別  
12) 根本無差別  
13) 法身無差別

上言持經功德之勝此是申言其所以勝。正教貴於受持受持期於

正  
法  
手  
印

可得若不能總持一切法門未足為大今以佛之  
無得蕩四果之無得足引小乘為大乘以菩薩之  
無得印佛之無得足化大乘為最上乘法輪所轉  
點鐵成金一身清淨多身清淨是名大身其為福  
德豈可思量又何疑於持說者之獲福乎無相之  
殊勝又曉然矣宋徵輿曰前分言非莊嚴名莊嚴  
非身名身恐人撥置因果故復申言福勝或以無  
遣有或以有遣無此為以有遣無也直至無無可  
遣庶乎無為矣

俗諦

### 尊重正教分第十二

佛教正大受持者天人皆生敬重。極言正教尊重

以起經名正教即無為法佛以善提法立教皆  
是盡性至命之理正大無邪之論人能尊崇而  
敬重之明心見性了悟真空為受持正教天人  
皆生敬重。○天圓曰此分是申明此經功德之

成就不曰成就功德而曰成就法者以法可以利眾生也盡能受持讀誦此六字中有無量功行在

所以勝以足上十一分之義初明處可敬二明人可尊三明處有佛總是申明福勝之所以

復次須菩提隨說是經乃至四句偈等當知此處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皆應供養如佛塔廟何況有人

盡能受持讀誦如居士曰前兩言獲福以受持與務福勝而於第一義諦未能思維修習則自己不能

成就何能利益他人故歸重受持以示說法之本下文云何為人演說正同此意黃上彩曰隨說與後盡

能相應隨說是經四字一氣貫注不得分開或半部或一章乃至最少如四句偈等乃是隨舉經文之義

陳雄謂隨順眾生而說則隨字屬聽法之人王日休謂隨其所在之處則隨字屬處混入下文處字去皆

與盡能二字不相呼應疏云隨說者一節之般若也

成就謂見性  
也能趨菩提  
名最上諸乘  
不及名第一  
世間所無名  
希有即佛果  
也  
偈云從聞思  
修入三摩地  
即三慧也

盡能者全體之般若也。世間天人阿修羅謂天道人  
道及魔道也。塔藏佛舍利者。廟樹佛形像者。說是經  
須跟定清淨不住相講本清淨心說法。便是如來法  
身恭敬之者。何殊塔廟說經處且尊敬如此。何況不  
但隨說盡能受。須菩提當知是人成就最上第一希  
持讀誦者乎。須菩提當知是人成就最上第一希  
有之法。如居士曰。經之所以貴於持說者。以此經  
說句偈。若自己成就。心期盡能受持。盡能之人。所成  
就之法。乃最上第一希有之法也。寧不愈感天人恭  
敬耶。受者領會其意思。慧也。持者服膺弗失。修慧也。  
對本曰。讀離本曰。誦聞慧也。論三慧次第。先讀誦次  
受持。此云受持。讀誦者未受持而讀誦。領益猶淺。既  
受持而讀誦。取精乃深。萬行修持俱攝在四字內。故  
不能成就第一盡能云者。金剛深慧無一不入受持。是  
不從章句討生活者。最上第一希有之法。即前所云

金剛經要義

四一

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



經所在即法  
所在故當敬  
視如佛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也。正等正覺為第一。第一是體。最上即無上。是第一之相。希有。是第一之用。所以下文止括第一。以該無上。希有不日成就功德。而曰成就法者。以受持者成就善法。以利眾生不徒以功德自了也。亦須法成就然後功。若是經典所在之處。即為有佛。若尊重弟子。正解不特持誦能感動而為有佛。不待外求。經在是佛。即在是。而大弟子亦在。是直是三寶共居。宋徵輿曰。若猶言及。謂佛及佛弟子俱在也。如居士曰。二若字。不是虛字。眼乃成就第一者。意中深信之詞。蓋其智與理冥。視經典所在。則如有佛。即上文之見如來也。皈依護持。自視為尊。重大乘之弟子。與文殊輩無異。即下文之荷擔如來也。否則末世之糟粕經典者多矣。若執塗人而告之。曰經典之有佛。有弟子。豈不以為迂誕。金剛智珠云。

尊正教分

四一

經典在何處。卽在此心。若盡能持誦之人。自心誦得。此經自心解得。經義自心體得。無着無相之理念。念。精進常修佛行。卽自心是佛。故曰卽爲有佛。是名佛。子。故曰弟子。此三句是讚持說者心常清淨得真如。妙性自利利他。福勝恆沙布施。其爲天人修羅供養也。宜矣。上言無爲福勝。以是經法勝也。是經雖少。至句偈。爲人解說。卽能破眾生之貪瞋癡。而滅度之。故天。人神鬼皆供養起敬。況於盡能受持讀誦。則最上。第一希有之法。是人定能成就之。更爲天人所敬。仰矣。一切諸佛皆從此經出。故此經在處卽佛所。在卽如護法之弟子所在。則此經卽是正教所在。不以說時便有。不說便無。有人誦讀。則在。無人誦。讀則不在。所以繼往開來。傳法度人也。長水曰。何。況二字有二意。一是說經之處。尙如此。而況說經之人。一是隨說四句尙如此。而況受持全經之人。

佛見他說法  
上已會受持  
更要他件件  
都如此會如  
細而微塵大  
而世界妙而  
應身處處見  
性都不着力  
方是真受持  
○般若實際  
一塵不留

觀當知此處與當知是人兩個當知字可見大圓  
曰此經受持得最上法故講經處及經所在處即  
當尊敬供養正欲人處處見此經在在持此經  
耳然受持必先知經名故下請名及受持法此經

如法受持分第十三  
持○覺非曰法名承受行

見萬法皆空法喻金剛專指一真不壞依此受  
持便知本性湛然一塵不染法法頭頭無非般  
若大圓曰此章特示經名是一部經的根原即  
般若上三句是言智體無相以見此經迥脫根  
非般若三句是言智體無相以見此經迥脫根  
塵不拘文字也此三句根前非身名身來伏下  
半無法得菩提之根三句大千一一段是言法界  
非相法法皆同一般若也伏下非一切法皆佛法  
之根三十二相一般若也言佛身無相切法皆佛法  
無相并顯智身無相也至此方知非身大身的

金剛經卷第七如法受持分

四二

全圖訪  
西十隨  
真訪十隨

實落處因以捨  
身功德喻之

尊者備聞經  
勝故請命經

名并問奉持  
之法

佛告二句答  
以經名以是

二句答以奉  
持所以者下

又詳答奉持  
之法○金剛

般若能斷一  
切疑執故當

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世尊當何名此經我等云何奉

持如居士曰此經能成就第一法則當立總題之

何以復言云何奉持蓋受持讀誦是修行常軌空生

妙悟所及有求珠於罔象之意佛嘉其問故下文以

所以二字徵之盛註佛說皆經也初稱言說○佛告

須菩提是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以是名字汝當

奉持○大圓曰上文言佛法皆從此經出又言實施不  
及持經而未說出此經名目欲知義趣須先識  
名因問示名庶不使奉持無法從前說降伏安住並  
未說出般若其間如度生破盡度相布施破盡施相

奉持○言金  
剛者法喻雙  
顯下則止言  
般若標正法  
也

確論快論非  
深於此道者  
不能說出

見佛破盡身相淨信破盡法相是箇甚麼物如是堅  
固如是猛利說箇真如無爲猶是鈍置全是般若的  
力用喚作金剛劍亦喚作金剛眼晴此眼一開則纖  
塵不留四相俱掃在四果非四果在菩薩非菩薩在  
佛非佛在法非法着不得一毫修證一毫漸次所以  
佛將此二字安名又加以金剛二字以見至堅至利  
不與萬法爲侶乃一切俱空一切具足乃是到彼岸  
之般若而非精進禪定分別之般若也須菩提解空  
第一非無般若爲他樂修阿蘭那行亦只是精進禪  
定兼修之般若而非無上正等正覺之金剛般若也  
若不是一世尊與他點破則從前所說安住降伏之法  
未免依舊落在修證差別路上去安能使其涕淚俱  
下頓見實相哉所以佛但云以是名字汝當奉持直  
下了一百當不可更贅一語也如曰是經名爲金  
剛般若波羅蜜但躡上文不攬下意與題目之金剛  
般若波羅蜜其義不同因果無相至於不可取不可

修證即  
不无  
染污即  
不得



奉持者

慧心所  
多心照

白妙觀  
多子別慧

伊喜

此第七番探  
驗

佛恐尊者聞  
說經名不認  
自心徒認作  
法故復問之  
而尊者於卽  
非般若中已

存注處亦無有一法不是般若放光處只此三句逢  
 有破有逢空破空并中道亦不立描出箇金剛般若  
 的樣子分明為般若點睛亦卽為奉持二字點睛○  
 盛釋此經從性體立名中有真覺為般若之智慧如  
 金剛之能斷超證菩提汝當奉持只奉持此心而已  
 此心之外別無般若汝羅蜜所謂卽心卽佛是也佛  
 恐人於句下求法故云卽非覺性無體何有於名須  
 自說自翻直欲使奉持之人胸中不留一箇字脚須  
 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所說法不○須菩提白佛言  
 世尊如來無所說天圓曰佛說般若三句如來但為  
 句只是一句一句實無一字本來原是如此所以如  
 來急急問道如來有所說法否探他一探空生便一  
 句領過曰如來無所說只此一句便與如來打箇對  
 同印子與如來把手同行此方是真能奉持的人空

如去受持

悟無法可說也。○功德施論曰般若波羅密中無法可得是故如來亦不能說

此第八番探驗。○舉世界微塵為喻是極言無相以顯般若之用。

生悟到這裏已是十分圓滿。然而理上見則易。事上見則難。所以下文又將世界微塵發問。如如曰善現。已知名字當空。但經中如許深義。未免尚懷愛樂。佛恐其以空名字。即為清淨。故以是經所說之法問之。此與前如來有所說法。耶語同意。異前說字。承如我說法。句泛言教授。此說字。專言此經。空生直悟為無所說。既空其名。并空其義矣。前云無有定法。如來可說。猶存空有二義。此直云如來無所說。所謂第一義諦。無聲字也。前云佛說般若。即非般若。猶作說般若。觀此則并無佛說之相。是奉持者之空觀也。○此第七番探驗。○須菩提於意云何。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是為多不。○須菩提言甚多。世尊。○天圓曰。今人見到餘田地。往往避三界。如牢獄。視塵世如畏途。殊不知總是自家屋裏事。所以世尊將世界微塵發箇問端。

以般若之理發世間之相



如來將般若  
即非般若道  
理鋪撒開來  
大包干界細  
入微塵法應  
不異塵界一  
如真大莫載  
小莫破矣  
此與第五分  
之義小異前  
破執情故云  
不應住色聲  
香味觸法生  
心不可以三  
十二相見如  
來此破實法

向這裏得箇活路方不向無所說處坐定空生只識  
得自己真空面目至於大而世界細而微塵却没有  
這箇心胸眼目去包羅得他辨析  
得他故只於事相上答箇甚多  
此示塵刹皆法身也  
如來說非微塵是名微塵如來說世界非世界是名  
世界大圓曰世尊只得與他點破呼名而告之這至  
多的微塵眾生在裡許流轉二乘向裡許脫離  
若自如來看來却是當體全空的向即非微塵處與  
他安名曰是名微塵依舊無所說也如來說這三千  
大千世界眾生向此中頭出頭沒二乘向此外無生  
無滅自如來視之亦當體全空的向即非世界處與  
他安名曰是名世界依舊無所說也如如曰般若之  
體離名字離言說離心緣今名說俱離心緣安在因  
塵界乃有心緣然塵界果為實有乎微塵者八萬四  
千塵勞也世界者眾生世界也三千大千世界所有

此說微塵  
之多非所  
謂微塵世  
相之微塵  
微塵世界  
界皇因緣  
而此名自  
性可心者  
下印無相  
實相所以  
去有限界  
也深言于  
名為微塵  
世界之多

故云非微塵

微塵所謂眾生無邊煩惱無盡也空生曰甚多尙帶

非世界非三

十二相捨既無可捨則微塵何必不有是名微塵而已如來

情器俱名世

說世界非世界世界皆法界無世界可離既無可離

界情謂一切

則世界何必不有是名世界而已塵塵無礙刹刹互

人物有情之

融是奉持者之假觀也○盛釋尊者既領說即無說

類器謂山河

之旨世尊復舉塵性根性之皆空為第八番探驗以

天地日月星

塵性言之微塵是別世界是總聚塵成界析界為塵

辰等也所謂

互成互破體色皆空佛謂文殊曰在世離世在塵離

塵眾則器世

塵是究竟法即非塵非界之義也故曰塵界是俗諦

界眾生則有

非塵界是真諦塵界不二是中諦解義云此說眾生

情世界

性中妄念如世界所有微塵若能修般若無着無

此十八住之

相之行了妄念塵勞即清淨法性故云即非微塵了

第十色及眾

妄即真真妄俱泯故云是名微塵性無塵勞即佛世

生身擲取中

界性有塵勞即眾生世界了諸妄念湛然空寂故云

觀破相應行

非世界證得法身普見塵刹應用無方故云是名世

性

前第五分不可以身  
相見言果相不住  
此中則指修說  
人空故紀重複

此段連上文  
說下總在第八  
八探驗中見  
細而微塵大  
而世界妙而  
應身皆屬虛  
妄惟一性為  
真實也見如  
來指法身言  
履昌云世界  
微塵是依報

界決疑云此示塵刹皆法身也若以塵界觀之則滿  
目萬象森然塵境若以非塵界觀之則一道虛閒真  
空真寂所謂寂滅虛靈寄森羅而顯象縱橫幻境歸  
一性而融真圓旨云般若心光大包干界細入微塵  
長水云盡十方世界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三十二  
是自己光明是也  
相見如來不○不也世尊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  
來何以故如來說三十二相即是非相是名三十二  
相大圓曰如來說到這裏將如來非身的大身一時  
寫出猶恐空生未會却將從前所問明的身相重  
來點撥他曹溪云觀相原妄無可指陳不妨相即無  
相故曰即非身相觀性原真塵塵妙覺不妨無相即  
相故曰是名三十二相疏云非相假名身相只以身  
為非身不是遣除身別有一非身也亦非遣相別有

此示法  
主相見因象何台法心可現

法性身

行而不住  
住而不相

法受持分



頂相高圓  
第三番較量

○此以內財

言○疏云再

舉內財者依

報易捨正報

難捐也○前

兩以寶施之

福問而空生

答此則不待

再問而直告

之急切引人

向慕經教也

若復有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

其福甚多大圓曰世間最寶惜者身命非千界七寶

身相也猶見布施有恆河沙之多是未知身相即非

於相也自救不了終成苦果若受持演說自度度人

俱離名相施等虛空豈不天壤懸殊哉正解云受持

是法身因故福最為殊勝經文前以奉持始後以奉

持終極宜留意蓋真能奉持者稱性而行本心而現

莫非金剛全體如如曰自隨說是經至此以奉持

顯無相之殊勝也統括其意謂說法先觀受持受持

期於成就今奉持是經者空名字相空言說相離塵

界相離應化相如此成就豈非第一相空言說相離塵

人說是以第一希有之法利益他人故其福甚多無

相之殊勝顯然矣盛釋此仍結到持經福德初以大

千寶施較經勝次以河沙寶施較經勝皆外財也至

依名字  
盡項照  
之用由  
相歸性  
相性現

給侍如來住

綱領了然

條目分晰

原委透徹

觀於微塵世

此說到身命布施是內財也較財施雖優  
總是有漏因果此為下文較量身命之始  
此分是一部經點眼處所以申言般若以答  
奉持之法般若即非般若三句言智體無相以見  
此經迥脫根塵不拘文字隨引塵界身身對顯之  
正見塵界全是法界色身不異智身法身無邊功  
德亦無邊矣故以捨身功德不及受持結之宗通  
云是經離文字相故無所說離煩惱相故非微塵  
離人天相故非世界乃至離佛色身故非三十二  
相離般若自性故非般若波羅蜜如此法門能受  
持者豈非成就第一希有之法寶施身命施安足  
彷彿其萬千乎故下文讚歎能契此理轉教人  
者其福無量○憨山曰空生未聞此法時其心未  
安初請降伏以所知見滿目塵境眾生與佛穢  
淨殊途取捨異趣故其心安難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種疑情初疑眾生難度則告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種疑情初疑眾生難度則告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淨殊途取捨異趣故其心安難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安初請降伏以所知見滿目塵境眾生與佛穢  
者其福無量○憨山曰空生未聞此法時其心未  
彷彿其萬千乎故下文讚歎能契此理轉教人  
持者豈非成就第一希有之法寶施身命施安足  
相離般若自性故非般若波羅蜜如此法門能受  
離人天相故非世界乃至離佛色身故非三十二  
云是經離文字相故無所說離煩惱相故非微塵  
德亦無邊矣故以捨身功德不及受持結之宗通  
云是經離文字相故無所說離煩惱相故非微塵  
離人天相故非世界乃至離佛色身故非三十二  
相離般若自性故非般若波羅蜜如此法門能受  
持者豈非成就第一希有之法寶施身命施安足  
彷彿其萬千乎故下文讚歎能契此理轉教人  
者其福無量○憨山曰空生未聞此法時其心未  
安初請降伏以所知見滿目塵境眾生與佛穢  
淨殊途取捨異趣故其心安難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種疑情初疑眾生難度則告以眾生本空又疑佛

金剛經真義

四

界為粗相觀  
於三十二相  
為親相未為  
正覺體性惟  
受持此經能  
為法相因

離相者離有  
為相寂滅者  
不住相不生  
心也人能離  
却諸相則一  
切妄念息皆  
不生直下頓  
空即證金剛

果難求則告以佛不必求次疑布施難周則告以  
三輪體空次疑佛土難嚴則告以心淨則嚴次疑  
報身無寄則告以法身無依到此空生羣疑冰釋  
佛心披露故領旨請名也佛隨說隨掃空生言下  
即悟於說法處已能領會矣佛更欲其處處如此  
領會如細而微塵大而世界妙至三十二相都無  
所着方是般若法方是真受  
持故皆非之而皆是名也

### 離相寂滅分第十四

脫離一切形相則真心寂  
靜妄念消滅○此實證諸

相悉是非相而持經意已完覺非曰本性空寂

原來無相直至割截身體如風過空方是離相

實際處○此空生聞經深解言信心清淨即生

實相如來印可其說因教從解起行於六波羅

蜜上一離相發心以利益眾生也○此分通

段不出(理)(行)(果)三法既示實相之理令人信解

般若

此章分三段  
首段空生聞  
經深信自陳  
悟解欲信經  
相之人實相離

俗眼獨知五

又明無住之行使人修行又顯無得之報令人  
證入三法已明正說畢矣故此下至十六分但  
顯勝功德  
勸讚流通

爾時須菩提聞說是經深解義趣涕淚悲泣而白佛

言大圓曰空生知捨命所感之福不如持說心悟真

生向在實相上用心未向諸相非相處開眼所以法

見未忘如來點出經名般若然後透出金剛眼睛方

知實相即是非相眾生四相即是非相凡聖情盡人

法雙忘一切相離目前依正根塵無非是佛境界所

謂深解義趣也義乃名中之義經以般若為名般若  
以破相為主不住於相便是義義之究竟歸  
着處為趣不住於相即生實相中之趣空生  
解後既喜其聞且悲其晚又愍當時眾生及未來眾

了知我法慈悲智之功德



甚深經典。即生龔瞽。是法不覺涕淚俱下也。希有世尊。佛說如是甚深經典。我從

空而不空。不空而空。所以昔來所得慧眼。未曾得聞如是之經。天圓曰前贊希

為甚深前歎。此贊希有在說法處。說前淺後深。佛說如是甚深經

希有讚佛以典。不惟人空而且法空。并般若智相亦空。昔得慧眼

盛德而行大止。空人執今聞是經。并空法執歎其希有。因欲起教

行此讚希有。以示未來。如如日兩聞字。要重看與前願樂欲聞聞

謂以言說章。字相應。如是說須如是聞。乃足荷其護。囑聞說是經

句令人悟入。三句是結集者。摹寫空生之聞境。我從昔來三句是

實相。此為現在者。趣先日聞說是經。惟聞乃能解也。世尊若復有人得

勸。即生實相是。聞是經。信心清淨。即生實相。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

如來實地功。有功德。天圓曰空生自陳已悟。猶恐會上有聲聞小

夫。即。是。悟。乘。聞。而。未。必。信。者。故。言。若。復。有。人。得。聞。是。經。

善果 入悟 善果

見自性即是  
真如也生者  
顯著之謂  
正解云是經  
者文字般若  
也實相者實  
相般若也生  
實相般若現  
前即顯自性  
也凡所有相  
皆是虛妄則  
真空自性為  
實相矣

而信得此外別無有法。此中亦無法相可得。人執法  
執俱捐人空法空雙顯。便見真實性相。即從此無相  
中生。出猶鑑空。即能照也。這箇得聞。便是聞慧清淨。  
這箇信心。便是思慧清淨。這箇實相。便是修慧清淨。  
全體真如。實相未生。縱修功德。不出有為。有漏作用。  
總是染緣。幻相實相。既生法身。中具有。恆沙性功德。  
自然觸處圓成。皆是第一義諦。故云。希有。變福言功。  
者。功成果滿。福不足道也。蓮師云。實相二字。是如來  
實地功夫。若未從實相處。修持泛言空相。便落寂滅。  
何處發生。故言實相。以使人從此實地。生出空相。從  
此修持也。陳雄曰。性中具如來法身。是之謂實相。夫  
悟理而至。於證實相。吾知成就法身功德。莫出其右。  
故云。第一希有。李騰芳曰。信心者。信及無我等四相。  
而修不住。相之行也。清淨者。即人法兩空之心。不住  
於相也。實相者。即清淨法身。非有非無不生不滅。如  
如不動者也。則生實相者。蓋人心本自清淨。以住相。

是故二字結  
歸前說以非  
相為實相出  
自尊者領悟  
之深遂為全  
經了義

此為將來者  
勸  
須菩提激勸  
情深既曉同

故生虛妄以不住相故生實相因對虛妄說故說實  
相因對虛妄滅即說實相生實則相歸無相生豈有  
生故空生自下轉語云世尊是實相者即是非相是  
是實相者即是非相空生又恐人聞實相之名遂生實  
故如來說名實相空生又想急轉一語掃之是實相者  
所謂真體全空二邊不立中道不安如太虛空無形  
相可以執着故云即是非相集解實相即是本性空  
淨非有少法可尋的相若執經求悟便拋却自己真  
經畢竟非實又如來以非相為實相以有相為幻相  
只說實相無相不是說無實相也莫要錯會又既曰  
實相又曰非相既曰非相又曰實相譬如虛空於十  
方中求不可得世尊我今得聞如是經典信解受持  
然非無虛空也  
不足為難若當來世後五百歲其有眾生得聞是經

會大眾更欲  
流傳末世而  
不無後慮也

復徵希有之  
故作三層印  
證

信解受持是人即為第一希有。如如曰空生甫幸自

望來世後五百歲之眾生。一則曰第一。再則曰第一。

與佛之以獲福歎動持說者。同一倦切。蓋實知受持

讀誦能成就第一法也。又恐眾生誤認受持讀誦全

在章句於自家善根不能生發。故先言信心清淨。次

言信解。以示受持讀誦之本。盛釋此尊者深信法勝

既曉同會大眾更欲流傳末世也。得聞是聞慧。信解

是思慧受持。是修慧。信中心又具四義。一信萬法不外

一心。二信是經。決能開性靈。出生死。三信眾生各具

一大法。办故云第一。希有下文復徵希有之故。何以

故此人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何以見

正以此經義甚深。非僅受持文字可稱信解。惟四相

俱無。所以能悟般若妙義。信解受持也。此人空也。

所以者何下  
明此人無四  
相之意何以  
故下明四相  
非四相之意  
顯因中最勝  
明標第一波  
羅蜜也  
三空同證方  
是離一切諸  
相離一切諸  
相乃為清淨  
即名諸佛所  
謂生實相也  
顯著如來法  
身矣

所以者何我相即是非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是

非相又須知是人所以能持是經而無四相者何也

非相為他信心清淨了知五蘊本來空寂我相即是

非相彼此原來絕待人相即是非相萬象一法所印

眾生即非眾生億劫不出刹那壽者即非壽者既悟

諸相非相之旨四相所以不煩何以故離一切諸相

斷滅而當體全空也此法空也蓋但云無相二乘亦

即名諸佛又能止得人空既知相即非相則法本無法

法相空則空見亦忘淨悟三空契合實理性靈發現

二空之  
理法身  
佛傳法  
身共同  
一休

次段自如是無真湛然圓覺故  
如是至見種佛重言以印之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若復有

種色是如來人得聞是經不驚不怖不畏當知是人甚為希有須  
印可其言因

推言離一切提信生實相我法兼忘直至相盡名佛言言見諦深  
相之義以見

發菩提心人為希有聞是經而不驚其言之過不怖其道之高不  
六度萬行皆

不可住相畏其行之難此人亦為希有下徵其故如如曰佛慮  
不驚不怖不

畏則必直向驚驚則怖與畏相因而起終有第一之相在故說此  
無上菩提荷

擔如來敢為示之不驚不怖不畏之詣甚深須得於信解受持之  
希有後驚者愕也怖者恐也畏者猶豫也驚與愛對怖與

樂對畏與銳對人能智與理冥不生愛想不作樂想  
渾無銳精則何以故須菩提如來說第一波羅蜜即

般若波羅蜜可以名此

可以名此

可以名此

可以名此

可以名此

可以名此

的實性  
可自是  
性自  
性的所

諸波羅蜜以般若為第一

又併第一而遣之經義所

以微妙

此十八住之

第十二遠離

懈怠利養不

起精進障

三約菩薩行

以明無相

忍辱

入斷持說未

脫苦果疑

若味云是名

非第一波羅蜜是名第一波羅蜜。空生既能深解如

行六度故此下以六波羅蜜示之。大圓曰六波羅蜜

中般若是法身正。因餘五度為助緣。法身最大最無

上惟般若能成就法身故云第一。前言般若即非般

若是就般若一。波羅蜜而言。自無體性也。此第一即

非第一。是對餘五波羅蜜而言。而說六度總一般若

萬行同成第一。以起下忍辱布施離一切相之意也

如如曰非第一者。是清淨之心。是名第一者。乃圓證

之旨。圓旨云。須菩提所云。希有者。是能見實相之人

佛所云。希有者。乃實相現前而不驚不怖不畏之人

也。蓋金剛般若貫徹五度為第一。波羅蜜然不驚怖

而作第一會者。是名第一。有驚怖則須菩提忍辱波

羅蜜如來說非忍辱波羅蜜是名忍辱波羅蜜。秦譯及古

此波羅蜜

源羅蜜

空自性

多但是

空自性

名第一

羅蜜

耐他怨

字忍

受持

通為人

宣說乃至

小身命世

若此信

若若行

持身命

第一以上佛引慧度以發明無相意

引此段者必勸驗至此方顯離相真實際不比虛見虛知歌利王事所

本無是名句如如曰前云非般若波羅蜜非第一波羅蜜猶恐眾生未能通達於五度故再拈忍辱示之持戒精進禪定般若悉在心上修習布施忍辱則見於應為菩薩饒益有情正於應為徵心故經中言布施忍辱以攝餘度起修貴於能捨故以布施攝修果貴於能忘故以忍辱攝果天圓曰六度中最難離相者無如忍辱一度被人毀害曰辱我能安受曰忍此見性之後習定修慧最緊要關頭所以菩薩當行忍辱波羅蜜然見有辱可忍即不能忍矣此忍辱原從般若而出本源之心寂然不動外不見有所辱之相內不見有能忍之心是般何以故須菩提如我昔若體中本無我人誰加誰忍何以故須菩提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我於爾時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徵其所以忍辱非忍辱者將已行之行證之集解忍辱實有此事相何以

是苦行 就依此 持法也 若行此 招苦果矣 須知不是 忍受拜 苦痛波 羅蜜曰 了達生 所忍的悔 辱相矣 相人我一切 希相方 忍辱波 羅蜜矣 內外無 歌利王



見不同詳載  
正解今摘其  
畧

反明非忍

言非忍辱只為能離四相故如來引已事明之歌利  
 華言極惡如來昔因中證初地已山居修道王帶宮  
 女出獵因倦而寢諸人入山禮仙王覺大怒入山尋  
 之問仙得果否答曰未得又問以何為戒答曰以忍  
 為戒王割其耳容顏不變又劓其鼻截其手其臣爭  
 諫不聽四天王雨沙石王怖畏懺悔仙復身如故王  
 後皈信何以故我於往昔節節支解時若有我相人  
 受記

相眾生相壽者相應生嗔恨。反明非忍。即有四相便見有辱有辱  
 忍即有住住於有忍即非無忍矣如來借已苦行轉  
 人貪嗔若有嗔恨則被截者與加害者同一無明即  
 非慈悲何能化導。盛云上言第一波羅蜜此又於  
 六波羅蜜中舉一忍辱以證身命亦無住也說非忍  
 辱是忍而無忍如我一證是極苦忍亦非忍也無四  
 相正明非忍與前度生無四相持經無四相互為發

離相寂滅分

此十八住之  
第十三為難  
不能忍苦障

忍辱極難離

栢如來自引

往昔二事以

證之

以上正明菩

薩修行無相

舉一度以該

六度

此第二番結

觀也。兩是

故總束前文

○此正言忍

明見得名雖忍辱體總般若如須菩提又念過去於

五百世作忍辱仙人於爾所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

生相無壽者相且此忍辱之行不但於歌利王如此

忍辱仙人修忍辱之行已經脫離四相住世已無四

相之累歷劫自能頓悟真空言佛所修非止一世一

事也是知忍辱乃學道之先務首要破其嗔心方離

四相。四相總歸我相我相於布施忍辱盤結甚堅

故此叠言忍辱無相下又言布施是故須菩提菩薩

無住無非示菩薩以無我之義

應離一切相貫下文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如

日以上詳言離相以立修行之準此乃就發心者說

佛意謂聞經之人去佛甚遠而能無驚怖諸相忍辱

○此正言忍

全圖系圖卷一

三三三

三藐三菩提  
將本業克  
德的真心  
發者

行何故忽言  
發心蓋未修  
行人先當發  
心也○發阿  
耨多羅三藐  
三菩提心此  
十一字若能  
悟明即可成  
佛不住六塵  
生心心即無  
住前文已詳  
言之此以證

仙人尙未成佛而已無我等凡相汝莫謂離一切相  
是諸佛極詣菩薩皆當以此發心者也經中言菩薩  
無四相即言眾生無四相言眾生無法相無非法相  
即言如來非法非非法言離一切相名諸佛即言應

離一切相發菩提心總是平等本際決定眾生是佛  
也空生前問如何住降不問如何發心佛却示以離  
相發心所謂本起因地澄水必於其原滋木不應住

必於其本識得離相發心不必別求住降矣  
為離相提挈要旨處  
點明問意

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生無所住心若  
如如曰離相發心則所發之心即

心有住即為非住無所住之心也發則生矣故不應

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即生無所住心

明離相發心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即生無所住心

句凡說色可也○不應住色二句已見上文此更申言上是不應

等心以色字以有住生心此是不應生有住之心意微有異前云

單提一句可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恐人認作兩層有無所住之心

不為風所動善心不退

于劫塵善相之不起愛憎差別

金剛經疏卷上離相寂滅分

五十四

見下五字  
從色相而起  
六根不淨以  
眼根不淨為  
先故儒家言  
四勿以勿視  
為先言九思  
以思明為首  
布施  
引前佛說布  
施一度申明  
離相發心之  
義

又有所生之心轉非清淨故直曰生無所住心言生  
此原無所住之心更不必以無所住而生也前云  
不住於相及應如所教住義原合一此云若心有住  
即為非住合一之義於此發明大圓曰要離我人四  
相先離六塵我人四相由住著六塵而起也不應住  
色等者誠著相生心而修行也應無所住者勸離  
相生心而修行也若心有住即為非住者謂住於色  
等即不住於菩提入此出彼幾微之際不可不慎  
是故佛說菩薩心不應住色(布)施須菩提菩薩為利  
益一切眾生故各本無應如是布施(盛云)不應住色  
生心結歸離相本旨此色字只應作相字看(如)如曰  
此色字該聲香味觸法在內上先言不住相(等)布施  
再言不住色等生心此則言不住色等生心即不住  
色布施以融合上文兩義。上文詳言離一切相至

此文申明相  
無可住之故  
為誰相究竟  
了義以結前  
起後

於無所不空。慮空生。因此遂以己所證。無生即是佛。  
之離一切相。而於一切眾生。置之度外。故急呼而示。  
之。布施。指法施言。滅度眾生。即是利益。二字。指示實際。蓋必。  
人認無滅度為虛無。故以利益二字。指示實際。蓋必。  
利人福德益人智慧實有。其功用。始成其滅度。此。  
是菩薩宏誓之量。勸修之本。上行。化導。若一切諸相。總為。  
此耳。因眾生住着塵故。廣行化導。若一切諸相。總為。  
住者。何以化彼住着之心。所以決當如是。布施然後。  
自性。獲清淨無為之功。德而眾。如來說一切諸相。即是。  
生亦受清淨無為之利益也。如來說一切諸相。即是。  
非相。又說一切眾生。即非眾生。大圓曰。所謂應離相。  
耶。如來說一切諸相。因緣所生。盡是假合。相即非相。  
一切眾生。悉皆佛子。迷則為眾生。悟則不是眾生。生。  
即非生。夫相既非相。則布施有何色相。可住眾生。既。  
非眾生。豈可以有相之布施利益之乎。集解又將本。

我持相  
法持相



體之法安可妄無虛是語如契真如理非欺誑之語非變易怪  
作因而取果異之語總之說無上菩提欲人之悟佛法耳如如曰  
耶曾云為如來所得之法也前云不應取法  
說無實無虛何又言得法蓋非其有者為取還吾所有者為得此  
原不屬於有心空空洞洞萬法從此而生取則失其空洞之原心  
無又何疑於失則法失無取則還吾本來清淨心地得則法得此  
無體之法不於實言生實信以此為實恐執此又礙於虛故又  
能作因而取果耶  
一路反覆申即空空不空如來藏也非實故六度兼行而心不住於  
明而以無實有非虛故離一切相而法未始墮於無定慧齊行寂  
無虛四字結感一致正是菩提妙境佛之所得者此也所說者此  
定  
以上一段點  
明問意深勸  
發心菩薩應

妄無虛是語如契真如理非欺誑之語非變易怪  
異之語總之說無上菩提欲人之悟佛法耳如如曰  
如來所得之法也前云不應取法  
何又言得法蓋非其有者為取還吾所有者為得此  
心空空洞洞萬法從此而生取則失其空洞之原心  
失則法失無取則還吾本來清淨心地得則法得此  
法字見其別於小法前言虛空言虛妄恐執此則礙  
於實言生實信以此為實恐執此又礙於虛故又  
并空之曰無實無虛此所謂不二法門也大圓曰此  
即空空不空如來藏也非實故六度兼行而心不住於  
有非虛故離一切相而法未始墮於無定慧齊行寂  
感一致正是菩提妙境佛之所得者此也所說者此  
也李云此法即此心無實者心體空寂無虛者妙用  
無方盛云法乃無為真如之法體空寂無相可得  
故云無實非相即相有真空體故云無虛不得言中  
執有不得離言執無即無住也蓮師云虛實二字合

多前向了  
解六字所  
了解修行  
二字所修  
行即現石  
伊前現石  
西法之而  
法出皇和  
却定考  
利至平

雜相取滅分

離相行行而  
信如來言也  
十斷如徧有  
得無得疑

疑真如一切  
時處恆徧何  
故有得有不得

得答云住法  
行施則不得  
無住行施則

得法指六塵  
空有等法○  
此極毀着相

之失而極贊  
離相之得果

則着相為煩惱所障故云入闍無住則人我兩忘智

則着相為煩惱所障故云入闍無住則人我兩忘智

說有味虛中想出實際實中想出  
虛理虛實相形乃成如來妙法  
須菩提若菩薩心

住於法而行布施如人人闍則無所見若菩薩心不

住法而行布施如人有目日光明照見種種色

來法無虛實所以利益眾生也則菩薩以布施行利

益者可住於法乎法者一切世間出世間等化眾生

之法也上文反覆言離一切相自利功滿菩薩為利

益一切句以下則詳言利他之行曾云闍謂無智明

謂有智明與闍對是對法也智生則無智滅明生則

二喻合成一智○盛釋此第三番結勸也上言此法

無實無虛已見法無可執故以住無住之得失示之

身之無住由於心之無住故究其原而以心言之住

則着相為煩惱所障故云入闍無住則人我兩忘智

真空妙有

三十二

幻法上  
幻法上  
幻法上



此言離相持  
經功德以印

可生第一  
希有功德之

光獨照故云  
見種種色

須菩提當來之世若有善男子善女人

能於此經受持讀誦則為如來以佛智慧悉知是人

悉見是人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盛釋此無住之法自度度人無

所不可雖在末世有受持修行者皆在如來智慧之

中以不住於法言即為如來以同具般若言無量無邊

以不特覺己性且覺人性不特覺一時且覺及千萬

世也利益眾生而為功長養菩提而為德周法界而

無方歷萬劫而常在其成就豈有限量邊所哉長水

云得真如由心淨心淨由不住法不住法由有智有

智由聞經當知此經有其勝德故須讚歎以示將來

也

收歸持經以起下段之義

釋高  
重若夫  
照見釋  
性相三地

此十八住之  
第十四離寂  
靜味住曰三  
時捨身恆河  
沙數不及信  
經如何惟專  
禪定耽寂靜  
味闕於智慧  
而不持說

圭峯云此分  
經文屬前第

上文厯言持經之效而經以般若為名般若以破  
相為主不住於相即生實相尊者自陳悟解嘆信  
經之火實相離相功德希有佛因於離相之義推  
極言之舉忍施以例其餘教以從解起行於六波  
羅蜜上一離相發心以利益眾生一路反覆申  
明推見相無可住之故使修行者知所從事而以  
無實無虛括此經之宗旨未又借入闍處明以喻  
經勝洵知心法無住而如來之說詎有謬乎受持  
讀誦者若能頓悟自心真空無住不事色相之求  
而周沙界之益從性起修真福德性也發心至此  
無不降伏無非菩提矣自此五分起至此分即  
名諸佛止總是離相見佛自此分如是起至  
第十六分止總  
名行解相應

持經功德分第十五

正說持經功德之勝上章  
行持此經功德難量。此

十疑中

此第四番較量。暢說持經之義。

此章亦分三段。首言以身布施不及以此經之不住於相教人功德尤勝。佛所謂捨身布施非真有

以佛智慧四句是綱下文節節承上說來歸結到不可思議為人解說上言捨命不及持經以要言之。下言經義深妙非小根人所能擔荷。正釋福勝之所以在在處處。下言經中有佛全身人當尊敬。覺非曰捨身布施不能見性果報有盡。大乘經典直下見性為眾說明。即為荷擔佛法。所謂功德在自性也。

須菩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初日分以恆河沙等身

布施。中日分復以恆河沙等身布施。後日分亦以恆

河沙等身布施。如是無量百千萬億劫。以身布施。若

復有人聞此經典。信心如前信不逆如前不驚其福

此暢說持經之義披甲精進

此事即儒家損己益人之謂後世體認一差醜怪百出。信心識得自心即佛不逆隨順其說而不違逆。

此下言經義深妙非小乘所能擔荷。以要言之句。

勝彼何況書寫受持讀誦為人解說。

即後一不承當是法流通是經前者如法受持無為福勝猶是

從修見性而非從性起修。今茲心不住法而全經受持。無邊功德皆得成就。則是大乘道法不可思議。故呼須菩提而告之。初日中日後日。以一日言。早中晚三時也。恆河沙言其多。無量劫言其久。皆借喻也。但捨身命不能見性。仍為有漏業。因聞經信心。頓見自性。一志修行。更無退轉。此人得般若之福。大勝命施之福。何況又能為人解說。使人皆從性起修。其無邊功德可思議乎。陳雄曰。佛恐世人執着如來忍辱之說。徒以身施而於自己性與他人性無分毫利益。故於十三分言之。至此復言。屢救其失。下即推言所以須菩提以要言之。是經有不可思議不可稱量無邊功德。人之福勝由於經勝而經之勝讚歎所不能窮以要言之此般若之

妙若具顯此  
經之功德則  
不能盡只好  
以要言之說  
其不可思議  
不可稱量而  
已

主日休謂起  
發之發是發  
屬如來看下  
文樂小法者  
還屬修行人

體廣大而無名相其功德亦廣大而無名相不可以  
心思不可以口說不可以器物量不可以邊際測所  
以如來不輕為人說惟為發菩提心趨菩薩乘趨最  
上乘大根氣人說也是經即文字中所詮實相般若  
如如曰要者宗也應機不妨施權歸宗在於顯實所  
謂頓教詮無二無三言思斯絕是為經之要也不可  
思議故不可稱量財施身施多  
劫施俱莫能較故功德無邊  
如來為發大乘者說  
以能度眾生  
為已任者說  
大乘謂菩薩乘也最上乘謂佛乘  
乘如車乘之小者止能自載也緣覺半為人半為已  
所度無多各中乘菩薩能度一切眾生為大乘佛能  
兼眾生菩薩而皆度之為最上乘此上不復有乘也  
發乃起發之發謂起發此乘以濟度眾生也蓮師云  
乘即車乘取通遠之義雖有大小上中下之分為乘  
則一乘有輪始可轉行故以法為法輪有法而不能

金剛經卷上持經功德分

五七

發心是

持經者人也  
故歸之於人  
以發大乘望  
之以荷擔望  
之然則人之  
責非輕矣受  
持豈易事哉  
○前言經中  
自有之功德  
能言人所成

流通猶之有乘而不用以行遠謂之大乘者取義法  
 輪轉通之意也如曰發大乘最上乘即是發阿耨  
 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菩薩為已發最上乘之人善男  
 子善女人為能發最上乘之人眾生為未發最上乘  
 之人然未發上乘實是能發上乘者如來護囑菩薩  
 為已發上乘者說正為能發上乘者說為能發上乘  
 者說正深於為未發上乘者說所以若有人能受  
 文廣為人說如來即悉知悉見是人  
 持讀誦廣為人說如來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  
 就不可量不可稱無有邊不可思議功德如如曰受  
 自利廣為人說是利他自利乃利他之本利他即自  
 利之實自他不二方為最上乘心量廣為人說正欲  
 使人如已受持乃是無我人等相以滅度眾生故得  
 成就功德其曰如來悉知悉見者以是人廣為人說

就之功德

自待自行叫他  
信行功德他人信  
行

自利利他能  
令佛種不斷  
故曰荷擔又  
將小乘止知  
自度法見未  
忘不能荷擔  
即不能聽誦  
而為人說以  
反釋能荷之  
義○言樂小  
法者不能非  
外之也正勉

之心與如來為發最上乘說之心同此公普也以經  
義而言須由體以達用故自不可思議以及於不可  
稱不可量無有邊以人之成就而言則由用以顯體  
故自不可量不可稱無有邊以歸於不可思議皆得  
成就四句以功德言應上交成就第一功德下如是  
如是人等二句以法言應上文成就最上法如是  
人等即為荷擔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何以故  
須菩提若樂小法者着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即  
於此經不能聽受讀誦為人解說如如曰如來阿耨  
多羅三藐三菩提  
所謂大乘法最上法也何不自得菩提而曰荷擔  
如來菩提佛恐空生認得菩提為自證善果故以菩  
提本於如來示正法授受之宗如來護念付囑專是  
求荷擔之人荷擔之義從乘字生來然乘是運至佛

之使樂大法

耳音不音非

而為人

此經在處即

為有佛收足

持經之義圓

滿周徧蓋盡

入望之矣

敬作禮圍繞

以諸華香而散其處

此經所具功德不

可輕慢乎此經中具諸佛全身但流布處即是法身

常住故凡有此經之所即為有佛所以一切天人阿

修羅無不當恭敬於內供養於外以諸寶花妙香布

散於其處也重其處者重其法也法所在處尚可重

法界荷擔直將佛之法界肩承在自身上更為諸

佛所倚賴者不度眾生成佛則無息肩日子豈樂小

法者能幾及乎若樂小法三句正反釋最上乘乃能

無相無相乃能受持解說成就功德也前云我相此

云我見更切病源人生生死輪迴由有妄見見則有

取取則有有着着則成相故妄見又為妄相根本有四

種見則不能須菩提在在處處若有此經一切世間

見種種色矣

天人阿修羅所應供養當知此處即為是塔皆應恭

敬作禮圍繞以諸華香而散其處

此經所具功德不可思議此經在處

可輕慢乎此經中具諸佛全身但流布處即是法身

常住故凡有此經之所即為有佛所以一切天人阿

修羅無不當恭敬於內供養於外以諸寶花妙香布

散於其處也重其處者重其法也法所在處尚可重

敬作禮圍繞以諸華香而散其處

此經所具功德不可思議此經在處

可輕慢乎此經中具諸佛全身但流布處即是法身





解脫方捨  
此擔也

能淨業障分第十六  
淨心受持能消業障。申

非曰前十六分點色為空後十六分點空即色

前破我執後破法執不了經義即是業障纏綿

若能淨心持經直下見性不惟業消應得正覺

豈供佛可比。此總言功德不可思議也首段

言滅罪不可思議次段言證果不可思議末段

又總結不可思議經義二句又是結中之結

復次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若為

人輕賤是人先世罪孽應墮惡道。地獄餓鬼畜生三

先世指前生有云昔日作惡今日向善在世上更換

一番亦為先世附叅六祖云約理而言先世即是先

此章亦分三段首段言滅罪不可思議  
○惡道猶惡境  
翁云暢言持

所謂同  
思修三

經之旨極人  
世之罪孽皆  
能除之

念妄心。今世即是後念覺心。此是說做工夫的法。不  
可以此作經文註解也。人不體味約理而言四字耳。

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即為消滅當得阿耨多

羅三藐三菩提。持經功德已是天人恭敬而反有為

道止得輕賤轉重罰而薄懲也。按此段經義專為修

善法而得惡報者說恐其不知先業而道心退故并

以能得菩提示之。蓮師云此又為下乘開一自新法

門如如曰應墮惡道。今但為人輕賤則受持是經之

力也。以今世人輕賤故一句大有忍辱功行在。惟我

能慈愍於人。則不覺人輕賤。正於此行我導示拯濟  
之心。渾忘我相。委曲利他。如此乃為擔荷之人。不止  
藏垢納污。不報無道已也。故入福德門。則先世罪孽  
消滅。入智慧門。須菩提。我念過去無量阿僧祇劫。阿  
則得阿耨菩提。

成佛

過去承者皆有  
相功德受持此經  
則入善相故福勝  
復

又復自舉前  
因以較經勝

次段言證果  
不可思議  
此第五番較  
量  
翁云暢言持  
經之旨極佛  
祖之供養皆  
無以過之

祇華言無央  
數劫猶世也  
於然燈佛前  
謂未遇然  
燈佛以前  
得值八百四千

萬億那由他諸佛  
那由他華言一  
悉皆供養承事  
無

空過者  
盡以香華幡燈繒蓋衣食等物而供養之復  
以身給侍左右而承事之無有一佛空過者

若復有人於後末世能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於

我所供養諸佛功德百分不及一千萬億分乃至算

數譬喻所不能及  
功德施曰供佛之福不證真實持  
此法門速疾得證世尊供無數佛

經無數劫方得成佛今持經即得菩提超過如來劫  
數之多故曰速證上言得菩提為罪重者說因經滅

罪精進修持來世當能成佛此云速證菩提為無罪  
者說因經悟信遂超入如來地也如如曰佛復自為

此許皆  
未入八  
地我知  
法相古  
微因在

此段是總結  
不可思議  
末二句又是  
結中之結

持經之功德

貶損以顯受持之功德。供養者承事無量佛。不如受  
持者荷擔一如來。是言供養不及受持。非是佛不如  
末世之人也。受持讀誦兼為人解說。在內前俱以福  
德較量。此言功德不復言福德者。福德之果報在身  
功德之存濟在物。菩薩為利益眾生起修。故即以存濟為果報。須菩提。若善男子善  
女人。於後末世。有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我若具  
說也。說者。或有人聞。心即狂亂。狐疑不信。須菩提。當知是  
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上既歷讚持說是經無相之功德勝此總結之具說功德人反狐疑何也此經義趣是無相之旨所謂離心緣相離言說相離名字相故其果報亦如菩提之果非可以心緣名字言說求也下根人於無相之義未必叅得何能知其功德極大所以

因此甚深  
法內就普  
通思想而  
依理心到  
那能思可  
覺多理可  
信如心印  
狂亂狐疑

反生疑惑。佛言及此。正於難信中。望人堅信也。故以  
 當知經義結之。如如曰。諸相非相。為虛空之體。乃眾  
 生聞言說。則生實信。淨信。受持功德。為實修之效。乃  
 末世聞其說。或狂亂狐疑。不信何也。能見非相。即見  
 實相。離相。則印心。具說功德。即為着相。着相。則迷心。  
 狂亂狐疑。乃心中不淨之象。此佛示人當實修功德。  
 又不當驚心。功德也。證法身。得菩提。為果。證報。應二  
 身。得福德。為報。以經義不可思議。故果報亦不可思  
 議。顯大乘之。不。言受持齋請。此經。微。替。以。樂。莊。恭。具  
 不求果報也。

此第五番較量也。前云持經得福。此言亦可滅罪。  
 雖宿業者。亦可與於上。機總見無人無地。最勝。惟  
 經也。又復自舉前。因以較。經勝。雖供養多。佛不足  
 以。方其萬一。較之。極量之。至矣。此後讚較。俱絕。故  
 以。不可思議。結之。○按罪福。從來相對。言福不言  
 罪。則此疑不破。且罪性本空。但能受持。生清淨心。

總計上

業障自無處安着直下見性不惟滅罪當得無上  
菩提。○自以要言之至此以大乘最上乘明無相  
之殊勝也。受持功德皆從經出人能離相發心受  
持廣說與樂小法者何啻霄壤成就功德荷擔如  
來消滅罪業得成正覺豈供養諸佛所可較量哉  
總由經義不可以相取故果報亦不可以相測無  
相之殊勝。○  
顯然矣。

八番探驗 一以身相見如來 二如來得法說法

三證說四果 五嚴土 六大身

七如來有所說法 八三千大千世界微塵

三番結勸 一應如是生清淨心 應無所住而生其

心 二離一切相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應

生無所住心 三引入暗處明之喻示以住無住

之得失 俱十四分

五番較量 一大千界寶施 二河沙數世界寶施

能淨業障分

十二分三一河沙數身命施十二分四一日三時以河

沙等身命施十五分五供養諸佛功德十六分至此更

無可較說無相之功德勝其義已盡後來較量俱

是別意以之斷疑而已非專論經勝也

以上為上半卷談般若法以下為下半卷申明法

無我正般若實際處

雲棲大師曰此經義離心緣相離言說相所以擬

心即差動念即錯直饒緘口忘言依舊落在無記

般若若說到入法兩忘猶未是不可思議處空生

亦解不到這裏所以下文重問發心正從不可思

議來

因果与自

佛法極則云法尔但此法尔乃指全宇宙之本体说

物也良以現前各箇一物之成毀莫不有其自類因果之實在

主宰之私自然云因而成此佛法推隸惟識因所以獨步一切

至若就秀內

不如此須知因果指現前各箇一物说法尔指宇宙全体说二者固不相妨也



白喉良方

雄黃 不

大梅片

三分

青黛 不

朱砂

不

飞鹿射香 五厘

平砂

不

苦研細末吹入患處

每日二三

位紙注射血清反動